



奥美森
NEEQ:833340

奥美森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OMS Machinery Co.,Ltd.



年度报告

—2017—

公司年度大事记

公司获得广东省科学技术奖励二等奖。

公司董事长龙晓斌获评 2017 年中山市非公有制经济凤凰奖工匠人物。

公司广东省智能制造装备产业技术创新联盟建设示范项目获省科技厅审批立项；奥美森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科技特派员工作站建设项目获省科技厅审批立项；广东省制造业与互联网融合发展试点示范项目获省经信委审批立项。

公司被认定为国家知识产权示范企业；通过了国家知识产权管理体系认证；设立了广东省产学研专利育成转化中心（高端智能装备产业）；获得中山市专利金奖；截止 2017 年 12 月 31 日，已获授权有效专利 234 件，其中发明专利 137 件、实用新型专利 92 件、外观专利 1 件、国际 PCT4 件；2017 年度获授权专利 41 件，其中发明专利 21 件、实用新型 18 件、外观专利 1 件，国际 PCT 1 件。

目 录

第一节	声明与提示	6
第二节	公司概况	9
第三节	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摘要	11
第四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4
第五节	重要事项	22
第六节	股本变动及股东情况	24
第七节	融资及利润分配情况	26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员工情况	28
第九节	行业信息	31
第十节	公司治理及内部控制	31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37

释义

释义项目		释义
公司、股份公司、	指	指奥美森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博奥	指	指中山市博奥控制技术有限公司
激光设备公司	指	指中山市奥美森激光设备有限公司
金元海	指	指珠海市金元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鑫元海	指	指珠海市鑫元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盈峰投资	指	指广东盈峰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奥翔	指	指中山市奥翔机械有限公司
奥默生	指	指中山市奥默生精密机械有限公司
郴州西艾	指	指郴州西艾制热制冷设备有限公司
奥美森技术	指	指中山市奥美森工业技术有限公司
郴州智造	指	指郴州智造科技有限公司
长城证券	指	指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期	指	指 2017 年度
关联关系	指	指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其直接或间接控制的企业之间的关系，以及可能导致公司利益转移的其他关系
元、万元	指	指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机床	指	指加工机械零部件的设备的统称。
空调换热器	指	指空调换热器是蒸发器、冷凝器（简称换热器）的统称，是空调、冰箱等制冷电器系统中必不可少的两大部件。空调器所用的翅片式换热器一般是由端板、传热管（包括小 U 弯管和长 U 弯管）、翅片（也称肋片）和进气管、出液（气）管、分液管和回气管等主要零件组成，各翅片之间保持着一定的间隙，每片翅片与传热管接触处有一个翻边。将上述端板、传热管和翅片按一定的要求装配好以后，依靠将铜管直径略加扩大的涨管方法，使铜管与翅片翻边紧密贴合，此外依靠翅片翻边的高度保证翅片间的距离；同时将小 U 弯管、进气管、出液（气）管分别焊在冷凝器上；将分液管和回气管焊接到蒸发器上；即可组成一个完整的换热器。
汽车换热器	指	指汽车热交换器，包括散热器、蒸发器、冷凝器、空气冷却器、油冷器、废气再循环冷却器、暖风散热器等，为汽车的重要零部件。
胀管机	指	指以液压系统或伺服电机为动力，通过机械方式，在一次工作循环中完成一次胀管、二次扩口及三次翻边的工作，是翅片式换热器的散热片与换热管的胀接设备
弯管机	指	指以液压系统或伺服电机为动力，可弯曲不同规格和形状的平面管和空间管的设备，适用于汽车、空调等行业的冷态金属管件的弯曲

其他换热器装备	指	指换热器折弯机、盘管校直切割机、自动烧焊机、套环机、小弯头自动清洗机等
---------	---	-------------------------------------

第一节 声明与提示

【声明】公司董事会及其董事、监事会及其监事、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公司负责人龙晓斌、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何小明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熊晓攀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本年度报告涉及未来计划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投资者及相关人士均应对此保持足够的风险认识，并且应当理解计划、预测与承诺之间的差异。

事项	是或否
是否存在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年度报告内容异议事项或无法保证其真实、准确、完整	☐ 是 ☒ 否
是否存在未出席董事会审议年度报告的董事	☐ 是 ☒ 否
是否存在豁免披露事项	☐ 是 ☒ 否

【重要风险提示表】

重要风险事项名称	重要风险事项简要描述
一、实际控制人不当控制的风险	公司实际控制人为龙晓斌先生、龙晓明先生、雷林女士、关吟秋女士，其中，龙晓斌、关吟秋为夫妻关系，龙晓斌、龙晓明为兄弟关系，龙晓明、雷林为夫妻关系。虽然公司已建立起一整套公司治理制度，但公司实际控制人仍有可能利用其控制地位，通过行使表决权对公司的经营、人事、财务等实施不当控制，可能影响公司的正常经营，为公司持续健康发展带来风险。
二、公司业务发展前景受下游行业景气度变化影响的风险	目前公司主要产品空调换热器装备的主要下游市场为空调市场。公司近年来为应对下游产品的更新换代需求，不断通过改造、升级原有产品的自动化水平以满足新老客户的需求，报告期内公司环保设备的订单开始增加，因此，公司总体业务发展前景良好。但如果未来国际国内宏观经济走势、国家产业政策发生重大不利变化，则将对空调、环保等下游行业景气程度、生产经营状况产生影响，从而影响公司经营业绩。
三、市场竞争风险	公司的空调换热器装备产品和配管类加工产品（包括换热器专用胀管机、长U弯管机、折弯机、数控弯管机、一体机等）经过多年的技术积累，形成了较强的市场和品牌优势，已成为格力、美的、海信、TCL、长虹、大金、日立等全球领先空调企业的装备提供商。凭借较强的市场地位和品牌影响力，公司的空调换热器装备产品具有较高的毛利率水平，构成公司的主要业绩来源。如果公司不能持续保持技术上的先进性，不能持续创新，未来随着竞争对手在技术、规模、品牌等方面的不断进

	步，公司将面临着较大的市场竞争风险。
四、存货规模较大的风险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2016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存货账面金额分别为 13,493.49 万元、11,783.04 万元，占相应期末总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37.00%、33.85%。报告期各期存货周转率分别为 0.76、0.77，与同行业上市公司相比相对较低。公司主要采用订单生产模式，根据销售订单采购原材料和安排生产；公司主要产品为非标准化、大中型装备，生产周期及验收周期较长，公司根据客户开具的验收单确认收入，上述原因导致存货余额较大。公司的存货管理体制对原材料采购、入库、出库、生产订单下达、在产品管理、交货、客户产品验收等各个环节有规范的操作程序。随着公司业务规模逐步扩大，存货占用公司营运资金可能会进一步增加，若不能加强生产计划管理和库存管理，可能会导致存货周转率进一步下降、资金周转出现困难等情况，从而给公司生产经营带来负面影响。
五、资产权属瑕疵风险	公司及子公司租用中山市南区马岭股份合作经济联合社土地及生产车间并在此地进行生产经营，2013 年以来公司在此租赁土地上自建了部分建筑物，用于仓储及部分生产场地，由于该宗土地系集体土地性质的建设用地，在该宗土地上修建的建筑物，尚未办理相关规划用地等手续，未取得相关权属证明，因此，自建的建筑物存在资产权属瑕疵，存在被相关部门限期拆除的可能性。该部分建筑物初始入账价值为 2,202,085.20 元，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上述资产摊余价值为 812,151.08 元，此摊余价值在总资产及净资产中比例分别为 0.22%、0.54%，一旦被相关部门限期拆除，可能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产生一定的影响。
六、人力资源风险	公司拥有一支业内领先、相对稳定的员工队伍，并已成为公司塑造核心竞争力的重要基础。但是随着公司业务规模扩大、技术更新速度加快及市场需求不断升级，公司迫切需要更多高素质研发人员、营销服务人员和管理人员的加盟。随着空调换热器加工设备、配管加工设备以及环保设备行业的快速发展，公司竞争对手及市场新进入者将加大人才吸引力度。而与公司管理层及核心技术人员稳定相对的是，在报告期内，公司一般员工流动性较高。如果公司不能稳定现有人才队伍，并吸引到业务快速发展所需的高端人才或者公司核心骨干人员流失，都将对公司经营发展造成不利的影响。同时，公司虽然已与核心技术人员签署了保密协议，但在激烈的市场竞争中，仍存在因关键技术员工流失而泄密的风险。
七、营运资金不足的风险	公司主要采用订单式生产，根据销售订单采购原材料和安排生产，主要产品为非标准化大中型装备，生产周期及验收周期较长。因此随着公司业务规模逐步扩大，导致资金占用逐步增加，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 4,132.06 万元。未来如果公司不能提高经营活动产生现金的能力，公司可能由于营运资金不足，资金周转出现困难，并对业务规模持续扩大造成影响。

八、股权回购条款及反稀释条款风险	奥美森有限、实际控制人龙晓斌及龙晓明曾与盈峰投资共同签署包含回购条款及反稀释条款的协议。根据股权回购条款的约定，一旦触发回购条款，则由实际控制人龙晓斌、龙晓明承担股权回购义务，公司及实际控制人承诺若触发股权回购条款，将由实际控制人龙晓斌、龙晓明以自有资金承担回购义务。尽管公司的实际控制人承诺将自行承担股权回购条款，但并不能完全排除触发回购条款后存在的风险，如实际控制人届时无能力完全履行回购条款约定的义务，可能会影响其所持有的公司的股权的稳定性，进而影响公司实际控制人的稳定性。根据反稀释条款的约定，一旦触发反稀释条款，实际控制人龙晓斌、龙晓明承担补偿差价或无偿转让所持有的奥美森股权的义务。如实际控制人届时无能力完全履行回购条款及反稀释条款义务，可能会影响其所持有的公司的股权的稳定性，进而影响公司实际控制人的稳定性。
九、税收优惠政策变化的风险。	公司 2017 年 10 月获得国家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 GR201744004841），有效期三年。根据《企业所得税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实施条例》、《国家重点支持的高新技术领域》享受 15%的所得税税收优惠政策，但如果国家对高新技术企业的税收优惠政策发生变化，可能会对公司未来的经营业绩产生不利的影响。
本期重大风险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否

第二节 公司概况

一、 基本信息

公司中文全称	奥美森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及缩写	OMS Machinery Co., Ltd.
证券简称	奥美森
证券代码	833340
法定代表人	龙晓斌
办公地址	中山市南区大新路 01 号之一

二、 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或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欧阳国
职务	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电话	0760-88885860
传真	0760-88885870
电子邮箱	18022029076@189.cn
公司网址	http://www.china-oms.com
联系地址及邮政编码	中山市南区大新路 01 号之一 528455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的网址	www.neeq.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	中山市南区大新路 01 号之一 4 楼董秘办公室

三、 企业信息

股票公开转让场所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成立时间	2003 年 11 月 11 日
挂牌时间	2015 年 8 月 14 日
分层情况	基础层
行业（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	C 制造业-C35 专用设备制造业-C359 环保、社会公共服务及其他专用设备制造-C3599 其他专用设备制造
主要产品与服务项目	公司主要产品包括非标自动化设备及非标自动化生产线成套装备。
普通股股票转让方式	协议转让
普通股总股本（股）	60,000,000
优先股总股本（股）	0
做市商数量	0
控股股东	中山市奥美森工业技术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	龙晓斌、龙晓明、雷林、关吟秋

四、 注册情况

项目	内容	报告期内是否变更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20007556088585	
注册地址	中山市南区大新路 01 号之一	
注册资本	60,000,000	

五、 中介机构

主办券商	长城证券
主办券商办公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 6008 号特区报业大厦 14、16-17 层
报告期内主办券商是否发生变化	是
会计师事务所	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签字注册会计师姓名	熊树蓉、李勉
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	杭州市江干区新业路 8 号华联时代大厦 A 幢 601 室

六、 报告期后更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18 年 1 月 15 日起实施集合竞价的转让方式。

第三节 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摘要

一、 盈利能力

单位：元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营业收入	160,797,887.00	140,541,567.74	14.41%
毛利率%	40.20%	34.84%	—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5,254,481.48	8,895,661.17	71.48%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12,112,943.37	1,490,047.80	712.9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据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计算）	10.91%	6.75%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计算）	8.66%	1.13%	—
基本每股收益	0.2542	0.1483	71.41%

二、 偿债能力

单位：元

	本期期末	上年期末	增减比例
资产总计	364,712,194.93	348,144,772.99	4.76%
负债总计	214,324,733.30	214,301,952.42	0.01%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48,418,143.71	132,177,779.50	12.29%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2.47	2.20	12.29%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64.42%	63.13%	—
资产负债率%（合并）	58.77%	61.56%	—
流动比率	148.83%	124.00%	—
利息保障倍数	5.91	4.35	—

三、 营运情况

单位：元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1,392,563.06	23,081,282.06	79.33%
应收账款周转率	2.10	1.75	—

存货周转率	0.76	0.77	—
-------	------	------	---

四、 成长情况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总资产增长率%	4.76%	15.05%	—
营业收入增长率%	14.41%	-7.13%	—
净利润增长率%	80.47%	-46.58%	—

五、 股本情况

单位：股

	本期期末	上年期末	增减比例
普通股总股本	60,000,000	60,000,000	0%
计入权益的优先股数量	0	0	0%
计入负债的优先股数量	0	0	0%

六、 非经常性损益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13,749.54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3,873,568.01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01,151.26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246,795.93
非经常性损益合计	4,005,463.14
所得税影响数	635,249.35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228,675.68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3,141,538.11

七、 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科目	上年期末（上年同期）	上上年期末（上上年同期）
----	------------	--------------

	调整重述前	调整重述后	调整重述前	调整重述后
营业外收入	8,676,063.07	8,603,229.16		
营业外支出	43,219.66	43,128.12		
资产处置收益	0	72,472.37		

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30 号——财务报表列报》等相关规定，对此项会计政策变更采用追溯调整法，2017/2016 年度比较财务报表已重新表述。对 2016 年度合并财务报表相关损益项目的影 响为增加“资产处置收益”72,742.37 元，减少“营业外收入”72,833.91 元，减少“营业外支出”91.54 元；对 2016 年度母公司财务报表相关损益项目的影 响为增加“资产处置收益”47,641.95 元，减少“营业外收入”47,641.95 元。

第四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 业务概要

商业模式

公司主要商业模式是依托自主研发的先进生产工艺、创新技术，稳定的产品质量和服务水平，为客户提供非标自动化设备及非标自动化生产线成套装备。公司坚持以客户需求为导向，以自主研发为主、校企合作研发为辅并积极承接省市级各项科研课题，对空调换热器加工、配管加工过程中的翅片冲压、无屑开料、管端加工、弯管、胀管、穿管等关键工艺和加工设备进行发明和改进，能有效降低下游客户生产能耗和材料消耗。经过多年积累，公司在非标自动化设备及非标自动化生产线的设计、开发、制造环节具有核心技术和自主知识产权，公司 2017 年度获授权专利 41 件，其中发明 21 件、实用新型 18 件、外观专利 1 件，国际 PCT 1 件，均已将研发成果转化为产品。截止 2017 年 12 月 31 日，已获授权有效专利 234 件，其中发明专利 137 件、实用新型专利 92 件、外观专利 1 件、国际 PCT 4 件。公司利用省级技术研发中心、省级工程实验室、子公司关键零部件配套能力、数控系统集成能力等关键资源要素，可以针对客户不同需求提供换热器生产用自动化装备的设计开发、生产、安装调试、技术升级改造、售后等综合解决方案。同时，公司根据下游行业的技术发展趋势和国家产业政策指引的方向结合自身特色进行产品研发、储备和技术升级。公司通过行业口碑和投标来获取订单，按照以产定购的模式采购机械、电气系统标准件和非标件等原材料进行生产，以直销的模式面向客户销售产品。报告期内公司商业模式没有变化。

报告期内变化情况：

事项	是或否
所处行业是否发生变化	☐ 是 ☒ 否
主营业务是否发生变化	☐ 是 ☒ 否
主要产品或服务是否发生变化	☐ 是 ☒ 否
客户类型是否发生变化	☐ 是 ☒ 否
关键资源是否发生变化	☐ 是 ☒ 否
销售渠道是否发生变化	☐ 是 ☒ 否
收入来源是否发生变化	☐ 是 ☒ 否
商业模式是否发生变化	☐ 是 ☒ 否

二、 经营情况回顾

(一) 经营计划

2017 年，公司按照董事会确定的战略规划和发展计划，积极开拓市场，提升企业研发，推进品牌建设。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160,797,887.00 元，实现净利润 15,558,758.34 元。报告期内，公司注重市场拓展和技术创新。深入研究市场竞争环境，加速市场开拓步伐，续深化营销服务模式，提倡业务创新，加强营销队伍建设，加强品牌塑造。公司进一步加大产品研发投入，报告期内投入研发经费 1,255.61 万元，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 7.81%，自主研发创新能力不断增强，企业核心竞争力不断提升。公司获得广东省科学技术奖励二等奖、中山市专利金奖，董事长龙晓斌获评 2017 年中山市非公有制经济凤凰奖工匠人物；公司广东省智能制造装备产业技术创新联盟建设示范项目获省科技厅审批立项，奥美森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科技特派员工作站建设项目获省科技厅审批立项，广东省制造业与互联网融合发展试点示范项目获省经信委审批立项；公司被认定为国家知识产权示范企业，通过了国家知

识产权管理体系认证，设立了广东省产学研专利育成转化中心（高端智能装备产业）。报告期内，公司经营管理能力持续提升。经过主办券商、会计师事务所、律师事务所对公司的辅导及持续督导，公司按照现代企业管理要求，加大管理投入，优化内部组织架构，建立良好的内部控制环境，完善考核和激励机制，稳定核心技术人员和销售人员，完善人力资源管理体系、财务内控体系、业务流程管理体系等公司管理体系模块，推行管理标准化，不断提升公司发展软实力，为公司持续健康发展提供有力保障。

（二） 行业情况

国务院公布的《中国制造 2025》是强化高端制造业的国家战略规划，是建设中国为制造强国的三个十年战略中第一个十年的行动纲领，部署全面推进实施制造强国战略。《中国制造 2025》提出加快推进新一代信息技术与制造技术融合发展，把智能制造作为两化深度融合的主攻方向；着力发展智能装备和智能产品，推进生产过程智能化，培育新型生产方式，全面提升企业研发、生产、管理和服务的智能化水平。在此背景下，未来智能制造作为国家鼓励发展的战略性新兴产业必将迎来更好的发展机遇。智能自动化装备业是为国民经济发展和国防建设提供技术装备的基础性、战略性产业，是先进制造业的基础，对于我国提高生产装备的国产化率及自动化水平，促进我国产业升级及产业结构调整具有重要作用。智能自动化装备可广泛应用于汽车、医药、电子、石化、冶金、军工等流程工业和各种加工制造行业。目前我国智能自动化装备制造技术、产业和应用已取得了长足的发展，但与发达国家相比，我国智能自动化比例依然不高。为此国家出台了一系列扶持该行业发展的重大政策，未来 5-10 年我国智能自动化装备产业将迎来自动化换装高潮，具有广阔的发展空间。另外，随着我国“人口红利”的消失，普通劳动力短缺，劳动力成本持续上升，以及企业自身技术升级换代及竞争力提升的需要，智能制造装备的应用领域将不断拓宽，智能制造装备产业将进入高速成长期，成为国民经济的重要支柱产业之一。公司依托宏观环境和行业发展趋势，注重智能自动化装备整体解决方案的提供，可根据客户的需求提供集研发、设计、生产、安装、调试和维护等服务流程一体化的成套设备，也可向各类客户提供智能自动化整体解决方案中的单元产品。公司研发完成并已生产出样机的基于机器人的自动成形设备生产线和数字化车间属于智能装备制造的细分子行业。自动化成套生产线、数字化工厂是实现智能制造的重要方式之一，自动化生产线成套设备是实现数字化工厂的基础。公司主要产品胀管机、弯管机和其他换热器装备是空调换热器行业、汽车空调换热器生产企业的必备生产装备，可完成金属管材开料、胀接、成形等工艺。报告期内，公司产品线覆盖了空调换热器生产所需的所有管类加工设备。同时、公司研发的换热器生产关键装备翅片高速冲床、自动穿管机已进入客户试用期，至此，公司已具备可提供空调换热器生产所需的全部设备的能力。

（三） 财务分析

1. 资产负债结构分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期末		上年期末		本期期末与上年期末金额变动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的比重	金额	占总资产的比重	
货币资金	14,854,945.56	4.07%	12,424,917.55	3.57%	19.56%
应收账款	67,663,469.03	18.55%	85,417,183.98	24.53%	-20.78%
存货	134,934,851.88	37.00%	117,830,395.13	33.85%	14.52%
长期股权投资					

固定资产	55,318,940.62	15.17%	56,268,801.28	16.16%	-1.69%
在建工程					
短期借款	38,000,000.00	10.42%	69,450,000.00	19.95%	-45.28%
长期借款	20,000,000.00	5.48%	-	0.00%	
应付票据	27,702,762.04	7.60%	17,335,288.28	4.98%	59.81%
预收款项	43,653,200.06	11.97%	28,769,144.10	8.26%	51.74%
应收票据	27,823,889.86	7.63%	12,550,390.83	3.60%	121.70%
资产总计	364,712,194.93	-	348,144,772.99	-	4.76%

资产负债项目重大变动原因:

- 1、应收票据本期比上期增加 15,273,499.03 元,主要系公司业务增长,所收到的承兑汇票增加所致。
- 2、短期借款本期比上期减少了 31,450,000.00 元,主要系本期优化资本结构,缩减了短期借款融资所致。
- 3、应付票据本期比上期增加了 10,367,473.76 元,主要系本期票据付款增加所致。
- 4、预收款项本期比上期增加了 14,884,055.96 元,主要系本期新增订单大幅增长,收到的合同预收款增加所致。
- 5、长期借款本期比上期增加了 20,000,000.00 元,主要系本期优化资本结构,增加长期借款融资所致。

2. 营业情况分析

(1) 利润构成

单位: 元

项目	本期		上年同期		本期与上年同期 金额变动比例
	金额	占营业收入 的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 的比重	
营业收入	160,797,887.00	-	140,541,567.74	-	14.41%
营业成本	96,154,236.32	59.80%	91,579,831.71	65.16%	4.99%
毛利率%	40.20%	-	34.84%	-	-
管理费用	27,172,396.45	16.90%	23,470,312.40	16.70%	15.77%
销售费用	15,671,063.79	9.75%	14,342,754.16	10.21%	9.26%
财务费用	3,824,510.60	2.38%	3,034,922.06	2.16%	26.02%
营业利润	16,977,993.73		1,664,158.03		
营业外收入	2,759.99	0.00%	8,603,229.16	6.12%	-99.97%
营业外支出	103,911.25	0.06%	43,128.12	0.03%	140.94%
净利润	15,558,758.33	9.68%	8,621,363.40	6.13%	80.47%

项目重大变动原因:

- 1、毛利率本期为 40.20%,比上期上升了 5.36 个百分点,主要系本期产量上升,单位产品分摊的人工成本和制造费用减少所致。

(2) 收入构成

单位: 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变动比例
----	------	------	------

主营业务收入	143,249,816.92	125,284,355.41	14.34%
其他业务收入	17,548,070.08	15,257,212.33	15.01%
主营业务成本	86,841,478.64	80,276,152.81	8.18%
其他业务成本	9,312,757.68	11,303,678.90	-17.61%

按产品分类分析：

单位：元

类别/项目	本期收入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例%	上期收入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例%
自动化设备	143,249,816.92	89.09%	125,284,355.41	89.14%

按区域分类分析：

☐适用 ☒不适用

收入构成变动的原因：

不适用

(3) 主要客户情况

单位：元

序号	客户	销售金额	年度销售占比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1	珠海格力集团有限公司	13,315,738.40	8.28%	否
2	美的集团有限公司	13,117,509.20	8.16%	是
3	海信集团有限公司	11,339,632.40	7.05%	否
4	奥克斯集团有限公司	8,214,271.83	5.11%	否
5	长虹集团有限公司	7,932,383.75	4.93%	否
合计		53,919,535.58	33.53%	-

(4) 主要供应商情况

单位：元

序号	供应商	采购金额	年度采购占比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1	中山市骏兴金属材料有限公司	6,881,221.45	7.91%	否
2	东莞市创丰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6,576,855.65	7.56%	否
3	东莞市路尔特机械设备有限公司	6,022,207.73	6.93%	否
4	南京埃斯顿自动控制技术有限公司	3,931,746.17	4.52%	否
5	中山市德力高自动化有限公司	2,945,013.71	3.39%	否
合计		26,357,044.71	30.31%	-

3. 现金流量状况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变动比例
----	------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1,392,563.06	23,081,282.06	79.3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769,381.72	-40,089,942.97	50.6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527,601.84	14,810,743.52	-252.10%

现金流量分析：

-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报告年度比 2016 年增加了 18,311,281.00 元,增长幅度为 79.33%,主要是因为报告年度销售回款比 2016 年增长了 31,831,760.41 元,收到其他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比上期减少了 6,244,517.96 元,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比上期增加了 2,660,524.91 元,支付各项税费比上期增加了 3,070,676.58 元所致。
-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报告年度比 2016 年增加了 20,320,561.25 元,增长幅度为 50.69%,主要是因为报告年度收到的投资款增加了 5,188,400.00 元购建固定资产及无形资产减少了 10,921,727.41 元,支付投资比 2016 年减少了 3,620,405.13 元所致。
-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报告年度比 2016 年减少了 37,338,345.36 元,主要是因为报告年度借款减少了 6,450,000.00 元,偿还债务支付增加了 38,450,000.00 元,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减少 5,762,105.25 元所致。

(四) 投资状况分析

1、主要控股子公司、参股公司情况

2015 年 05 月,公司出资 408 万收购深圳市艾克姆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51%股权,拥有对其的实质控制权。该公司成立于 2012 年 01 月 09 日,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300 万元。截止 2017 年 12 月 31 日,深圳市艾克姆科技发展有限公司的总资产为 6,129,377.11 元,净资产为 4,733,124.37 元。报告期内实现营业收入 4,146,183.80 元,利润总额为 1,414,880.87 元,净利润 1,201,907.74 元。

2、委托理财及衍生品投资情况

具体类型	委托理财的资金来源	委托理财发生额	未到期余额	逾期未收回金额
银行理财产品	自有资金	19,910,000.00	16,806,418.54	-
合计		19,910,000.00	16,806,418.54	-

注：上表中委托理财发生额，为报告期内公司持有该类委托理财的最高金额，未到期余额是指报告期末持有该类委托理财的金额。理财收益 246,795.93 元。

(五) 非标准审计意见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 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根据相关规定自 2017 年 6 月 12 日起执行新政府补助准则，对 2017 年 1 月 1 日存在的政府补助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对于 2017 年 1 月 1 日至 2017 年 6 月 12 日期间新增的政府补助按照新准则调整。由于上述会计政策变更，对本公司 2017 年度合并财务报表损益项目的影响为增加“其他收益”3,873,568.01 元，减少“营业外收入”3,873,568.01 元；对 2017 年度母公司财务报表损益项目的影响为增加“其他收益”3,076,967.92 元，减少“营业外收入”3,076,967.92 元。

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30 号——财务报表列报》等相关规定，对此项会计政策变更采用追溯调整法，2017/2016 年度比较财务报表已重新表述。对 2016 年度合并财务报表相关损益项目的影响为增加“资产处置收益”72,742.37 元，减少“营业外收入”72,833.91 元，减少“营业外支出”91.54 元；对 2016 年度母公司财务报表相关损益项目的影响为增加“资产处置收益”47,641.95 元，减少“营业外收入”47,641.95 元。

(七) 合并报表范围的变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八) 企业社会责任

公司在努力做好自身经营的同时，时刻铭记担负的社会责任，积极参与各种社会公益活动。公司成立了奥美森工会义工分队，开展了形式多样的义工活动，公司的义工队伍不断壮大。公司多年来致力于扶贫济困活动，2017 年中山市对口帮扶潮州活动中，捐款人民币 40000 元；2017 年中山市红色创投项目中捐款人民币 20000 元；公司对患重大疾病的员工开展救助，2017 年对 5 名重病员工共资助了人民币 10000 元。

三、 持续经营评价

本年度公司经营情况仍然保持健康持续成长，公司产品市场占有率稳定，经营业绩稳定，资产负债结构合理，公司具备持续经营能力，不存在影响持续经营能力的重大不利风险。

四、 未来展望

是否自愿披露

☐是 ☒否

五、 风险因素

(一) 持续到本年度的风险因素

1、实际控制人不当控制的风险。公司实际控制人为龙晓斌先生、龙晓明先生、雷林女士、关吟秋女士，其中，龙晓斌、关吟秋为夫妻关系，龙晓斌、龙晓明为兄弟关系，龙晓明、雷林为夫妻关系。虽然公司已建立起一整套公司治理制度，但公司实际控制人仍有可能利用其控制地位，通过行使表决权对公司的经营、人事、财务等实施不当控制，可能影响公司的正常经营，为公司持续健康发展带来风险。

应对措施：针对上述风险，公司严格按照《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对外投资管理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等规定履行公司重大生

产经营决策、投资决策及重要财务决策程序。同时，股份公司成立了监事会，通过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了一名职工代表监事，占监事会总人数的三分之一，从而对公司实际控制人利用管理关系损害股东利益情况进行有效监督。

2、公司业务发展前景受下游行业景气度变化影响的风险。目前公司主要产品空调换热器装备的主要下游市场为空调市场。公司近年来为应对下游产品的更新换代需求，不断通过改造、升级原有产品的自动化水平以满足新老客户的需求，报告期内公司环保设备的订单开始增加，公司总体业务发展前景良好。但如果未来国际国内宏观经济走势、国家产业政策发生重大不利变化，则将对空调、环保等下游行业景气程度、生产经营状况产生影响，从而影响公司经营业绩。

应对措施：公司近年来不断通过改造、升级原有产品的自动化水平以满足新老客户的需求，同时公司也开始进入环保设备行业、五金行业来进一步拓宽产品线。

3、市场竞争风险。公司的空调换热器装备产品和配管类加工产品（包括换热器专用胀管机、长U弯管机、折弯机、数控弯管机、一体机等）经过多年的技术积累，形成了较强的市场和品牌优势，已成为格力、美的、海信、TCL、长虹、大金、日立等全球领先空调企业的装备提供商。凭借较强的市场地位和品牌影响力，公司的空调换热器装备产品具有较高的毛利率水平，构成公司的主要业绩来源。如果公司不能持续保持技术上的先进性，不能持续创新，未来随着竞争对手在技术、规模、品牌等方面的不断进步，公司将面临着较大的市场竞争风险。

应对措施：公司注重创新驱动，不断提升核心竞争力，报告期内公司获得授权发明专利 29 件，国际 PCT1 件，实用新型 6 件，均已成果转化为产品；公司被认定为国家知识产权优势企业；被广东省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认定为广东省两化融合管理体系贯标试点企业；被认定为广东省互联网与工业融合创新试点单位，广东省智能制造装备产业技术创新联盟；广东省、中山市工作母机企业。公司获得广东省科技进步二等奖、中山市科技进步一等奖。公司设立了广东省研究生联合培养基地（中山）研究生工作站。公司研究院被认定为中山市新型研发机构。公司内部设立的智能制造研究院，被认定为中山市市级新型研发机构；报告期内有 3 项新产品被认定为广东省高新技术产品。公司创新能力相对同行企业较强。

4、存货规模较大的风险。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2016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存货账面金额分别为 13,493.49 万元、11,783.04 万元，占相应期末总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37.00%、33.85%。报告期各期存货周转率分别为 0.76、0.77，与同行业上市公司相比相对较低。公司主要采用订单生产模式，根据销售订单采购原材料和安排生产；公司主要产品为非标准化、大中型装备，生产周期较长，公司根据客户开具的验收单确认收入，上述原因导致存货余额较大。公司的存货管理体制对原材料采购、入库、出库、生产订单下达、在产品管理、交货、客户产品验收等各个环节有规范的操作程序。随着公司业务规模逐步扩大，存货占用公司营运资金可能会进一步增加，若不能加强生产计划管理和库存管理，可能会导致存货周转率进一步下降、资金周转出现困难等情况，从而给公司生产经营带来负面影响。

应对措施：为防范存货发生损失的风险，公司不断建立健全内部控制制度，重视存货内部软件管理，逐步加大对存货管理硬件的投入，注重企业管理人员的培养，提高其综合素质，加强存量信息追踪分析，对存货的储存实施严格监督和控制。

5、资产权属瑕疵风险。公司及子公司租用中山市南区马岭股份合作经济联合社土地及生产车间并在此地进行生产经营，2013 年以来公司在此租赁土地上自建了部分建筑物，用于仓储及部分生产场地，由于该宗土地系集体土地性质的建设用地，在该宗土地上修建的建筑物，尚未办理相关规划用地等手续，未取得相关权属证明，因此，自建的建筑物存在资产权属瑕疵，存在被相关部门限期拆除的可能性。该部分建筑物初始入账价值为 2,202,085.20 元，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上述资产摊余价值为 812,151.08 元，此摊余价值在总资产及净资产中比例分别为 0.22%、0.54%，一旦被相关部门限期拆除，可能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产生一定的影响。

应对措施：公司为降低风险，持续跟踪申请中山市南区办事处有关部门办理相关手续，确保公司持续经营。

6、人力资源风险。公司拥有一支业内领先、相对稳定的员工队伍，并已成为公司塑造核心竞争力

的重要基础。但是随着公司业务规模扩大、技术更新速度加快及市场需求不断升级，公司迫切需要更多高素质研发人员、营销服务人员和管理人员的加盟。随着空调换热器加工设备、配管加工设备以及环保设备行业的快速发展，公司竞争对手及市场新进入者将加大人才吸引力度。而与公司管理层及核心技术人员稳定相对的是，在报告期内，公司一般员工流动性较高。如果公司不能稳定现有人才队伍，并吸引到业务快速发展所需的高端人才或者公司核心骨干人员流失，都将对公司经营发展造成不利的影响。同时，公司虽然已与核心技术人员签署了保密协议，但在激烈的市场竞争中，仍存在因关键技术员工流失而泄密的风险。

应对措施：为降低人才流失风险并吸引高端人才，公司对核心人才和骨干员工实行了股权激励，进行了合理的薪酬制度改革，与员工签订了行为约定和保密协议，更加注重人才的引进和培养，为员工营造了良好的发展环境。

7、营运资金不足的风险。公司主要采用订单式生产，根据销售订单采购原材料和安排生产，主要产品为非标准化大中型装备，生产周期较长。因此随着公司业务规模逐步扩大，导致资金占用逐步增加，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 4,139.26 万元。未来如果公司不能提高经营活动产生现金的能力，公司可能由于营运资金不足，资金周转出现困难，并对业务规模持续扩大造成影响。

应对措施：公司从企业价值最大化角度权衡风险与收益、规划营运资金有序管理；协调管理职能，强化经营中的现金流管理；细化供应、销售两个与外界相连的经营端点的动态管理，强化存货、应收账款的科学管理和前瞻性管理；监控经营活动中的资金运动、适时调整优化财务结构；实施营运资金风险预警管理。

8、股权回购条款及反稀释条款的风险。奥美森有限、实际控制人龙晓斌及龙晓明曾与盈峰投资共同签署包含回购条款及反稀释条款的协议。根据股权回购条款的约定，一旦触发回购条款，则由实际控制人龙晓斌、龙晓明承担股权回购义务，公司及实际控制人承诺若触发股权回购条款，将由实际控制人龙晓斌、龙晓明以自有资金承担回购义务。尽管公司的实际控制人承诺将自行承担股权回购条款，但并不能完全排除触发回购条款后存在的风险，如实际控制人届时无能力完全履行回购条款约定的义务，可能会影响其所持有的公司的股权的稳定性，进而影响公司实际控制人的稳定性。根据反稀释条款的约定，一旦触发反稀释条款，实际控制人龙晓斌、龙晓明承担补偿差价或无偿转让所持有的奥美森股权的义务，奥美森承担连带责任。如实际控制人届时无能力完全履行回购条款及反稀释条款义务，可能会影响其所持有的公司的股权的稳定性，进而影响公司实际控制人的稳定性。

应对措施：公司努力提升经营业绩，推动公司市值增长，为股东创造良好回报，争取与盈峰投资早日解除约束性条款。同时，根据公司实际控制人龙晓斌、龙晓明提供的资产证明文件，其个人具备履行回购条款的能力。

9、税收优惠政策变化的风险。公司 2017 年 10 月再次获得国家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 GR201744004841），有效期三年。根据《企业所得税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实施条例》、《国家重点支持的高新技术领域》享受 15% 的所得税税收优惠政策，但如果国家对高新技术企业的税收优惠政策发生变化，可能会对公司未来的经营业绩产生不利的影响。

应对措施：公司一方面充分利用目前的税收优惠政策，并积极通过国家高新技术企业争取新的优惠政策，另一方面不断加快自身的发展速度，尽快把公司做大做强，提高企业的盈利水平，加大对新客户的开发与培养，使公司营业收入与营业利润稳步提高，将对税收优惠的影响降到最低程度。

（二） 报告期内新增的风险因素

无。

第五节 重要事项

一、重要事项索引

事项	是或否	索引
是否存在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 是 ☒ 否	
是否存在对外担保事项	☐ 是 ☒ 否	
是否存在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的情况	☐ 是 ☒ 否	
是否对外提供借款	☐ 是 ☒ 否	
是否存在日常性关联交易事项	☒ 是 ☐ 否	五.二.(一)
是否存在偶发性关联交易事项	☒ 是 ☐ 否	五.二.(二)
是否存在经股东大会审议过的收购、出售资产、对外投资事项或者本年度发生的企业合并事项	☐ 是 ☒ 否	
是否存在股权激励事项	☐ 是 ☒ 否	
是否存在已披露的承诺事项	☒ 是 ☐ 否	五.二.(三)
是否存在资产被查封、扣押、冻结或者被抵押、质押的情况	☒ 是 ☐ 否	五.二.(四)
是否存在被调查处罚的事项	☐ 是 ☒ 否	
是否存在失信情况	☐ 是 ☒ 否	
是否存在自愿披露的其他重要事项	☐ 是 ☒ 否	

二、重要事项详情（如事项存在选择以下表格填列）

（一）报告期内公司发生的日常性关联交易情况

单位：元

具体事项类型	预计金额	发生金额
1. 购买原材料、燃料、动力	1,000,000.00	25,641.03
2. 销售产品、商品、提供或者接受劳务委托，委托或者受托销售	61,000,000.00	13,117,509.2
3. 投资（含共同投资、委托理财、委托贷款）		
4. 财务资助（挂牌公司接受的）		
5. 公司章程中约定适用于本公司的日常关联交易类型		
6. 其他		
总计	62,000,000.00	13,143,150.23

（二）报告期内公司发生的偶发性关联交易情况

单位：元

关联方	交易内容	交易金额	是否履行必要决策程序	临时报告披露时间	临时报告编号
中山市奥美森工业技术有限公司	通过银行向公司发放了三笔委托贷款	38,000,000	是	2017年5月12日；2017年6月14日	2017-023； 2017-031

中山市奥美森工业技术有限公司、龙晓斌、关吟秋	关联方向公司提供了3笔关联担保，用于上述银行委托贷款。	20,000,000	是	2017年5月12日；2017年6月14日	2017-023；2017-031
郴州西艾制热制冷设备有限公司	厂房出租	706,165.76	是	2015年11月19日	2015-011
总计	-	58,706,165.76	-	-	-

偶发性关联交易的必要性、持续性以及对公司生产经营的影响：

上述关联交易系公司业务快速发展及生产经营的正常所需，是合理的、必要的。公司与关联方的关联交易行为遵循市场公允原则，关联交易不会影响公司经营成果的真实性。

(三) 承诺事项的履行情况

报告期内有以下承诺事项：

一、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股5%以上股东于2015年2月出具了《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函》；二、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于2015年2月签署了《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函》；三、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于2015年2月签署了《关于规范关联交易承诺函》；四、公司控股股东、发起人、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于2015年2月签署了《关于股份锁定的承诺函》；五、公司承诺：将逐步规范员工社会保险、住房公积金的缴纳，依法为员工缴纳社会保险、住房公积金。六、公司及部分子公司租用中山市南区马岭股份合作经济联合社的土地及生产车间进行生产经营。部分自建的建筑物存在资产权属瑕疵，存在被相关部门限期拆除的可能性。公司实际控制人作了兜底性承诺，一旦涉及强制拆除及搬迁，所造成的损失均由实际控制人承担。

公司承诺人在报告期内均严格履行上述承诺，未有违背承诺事项。

(四) 被查封、扣押、冻结或者被抵押、质押的资产情况

单位：元

资产	权利受限类型	账面价值	占总资产的比例	发生原因
银行承兑汇票	质押	12,885,285.00	3.53%	票据质押
总计	-	12,885,285.00	3.53%	-

第六节 股本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普通股股本情况

(一) 普通股股本结构

单位：股

股份性质		期初		本期变动	期末	
		数量	比例%		数量	比例%
无限售条件股份	无限售股份总数	39,531,750	65.89%	17,250,000	56,781,750	94.64%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30,106,500	50.18%	9,706,000	39,812,500	66.35%
	董事、监事、高管	1,072,750	1.79%	0	1,072,750	1.79%
	核心员工	862,500	1.44%	0	862,500	1.44%
有限售条件股份	有限售股份总数	20,468,250	34.11%	-17,250,000	3,218,250	5.36%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12,293,500	20.49%	-9,706,000	2,587,500	4.31%
	董事、监事、高管	3,218,250	5.36%	0	3,218,250	5.36%
	核心员工	2,587,500	4.31%	0	2,587,500	4.31%
总股本		60,000,000	-	0	60,000,000	-
普通股股东人数		10				

(二) 普通股前五名或持股 10%及以上股东情况

单位：股

序号	股东名称	期初持股数	持股变动	期末持股数	期末持股比例%	期末持有无限售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无限售股份数量
1	中山市奥美森工业技术有限公司	27,118,000	0	27,118,000	45.20%	0	27,118,000
2	珠海市鑫元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	6,035,370	0	6,035,370	10.06%	0	6,035,370
3	关吟秋	5,932,000	0	5,932,000	9.89%	0	5,932,000
4	雷林	5,900,000	0	5,900,000	9.83%	0	5,900,000
5	珠海市金元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276,630	0	5,276,630	8.79%	0	5,276,630
合计		50,262,000	0	50,262,000	83.77%	0	50,262,000

普通股前五名或持股 10%及以上股东间相互关系说明：中山市奥美森工业技术有限公司是公司的控股股东，关吟秋、雷林是公司的实际控制人，关吟秋、雷林系妯娌关系。除此以外，公司上述

股东间不存在其他关联关系。

二、 优先股股本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 控股股东情况

公司控股股东为中山市奥美森工业技术有限公司，成立于 2002 年 10 月 31 日，注册资本 118.18 万元，法定代表人龙晓斌，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442000744463788F，直接持有公司 2711.8 万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 45.2%，报告期内没有变化。

(二) 实际控制人情况

公司实际控制人为龙晓斌、龙晓明、关吟秋及雷林，龙晓斌、关吟秋为夫妻关系，龙晓斌、龙晓明为兄弟关系，龙晓明、雷林为夫妻关系。四人合计直接及间接持有的可以实际支配表决权的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 70.67%。

龙晓斌先生，男，1968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学本科学历。1993 年 6 月至 1995 年 8 月在中山市拖拉机厂工作，任助理工程师；1995 年 8 月至 1998 年 7 月在中山市塑料包装机械厂工作，任开发部经理兼副总经理；1998 年 7 月至 2000 年 6 月在中山市自动化设备厂工作，任总经理；2000 年 6 月至 2002 年 9 月在中山市科力高技术有限公司工作，任副董事长；2002 年 9 月至 2003 年 11 月，在奥美森技术工作，任法定代表人兼执行董事；自 2003 年 11 月起，在奥美森有限工作，任董事长。股份公司成立后，担任公司董事长，龙晓斌先生还兼任奥美森投资法定代表人兼执行董事和经理、郴州西艾法定代表人兼执行董事、电梯厂董事长、奥美森激光设备董事长、博奥控制技术董事长、深圳艾克姆董事长，广东省质量协会理事、中山市机械工程学会副会长。

龙晓明先生，男，1973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1993 年 6 月至 1998 年 12 月在中山市拖拉机厂工作，历任技术员、车间副主任；1998 年 12 月至 2001 年 9 月在中山市科力高技术有限公司工作，任总经理；2001 年 9 月至 2003 年 11 月在中山市科力高自动化设备有限公司工作，任副总经理；自 2003 年 11 月起，在奥美森有限工作，任总经理；股份公司成立后，担任公司董事、总经理，龙晓明先生还兼任奥美森投资监事。

关吟秋女士，女，1972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中专学历。1991 年 7 月至 1993 年 9 月在甘肃省甘南州政府接待处工作，任甘南州政府招待所所长；1993 年 9 月调入中山市拖拉机厂停薪留职；1993 年 11 月到 2003 年 11 月在中山市糖烟酒公司工作；2003 年 11 月至今在本公司工作，任总经办主任。

雷林女士，女，1973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1999 年 6 月至 2000 年 12 月在中山市艺进不锈钢公司工作，任销售人员；2001 年 12 月至 2003 年 9 月在中山市华裕工艺品有限公司工作，任总经理秘书；2003 年 10 月至 2007 年在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工作，任银保部业务经理；2008 年至 2015 年 5 月，在本公司担任销售经理，2015 年 6 月起不在本公司任职，报告期内没有变化。

第七节 融资及利润分配情况

一、最近两个会计年度内普通股股票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存续至本期的优先股股票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债券融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债券违约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开发行债券的特殊披露要求

☐适用 ☒不适用

四、间接融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融资方式	融资方	融资金额	利息率%	存续时间	是否违约
银行贷款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山高新技术开发区港区支行	10,000,000.00	5.44%	2017.03.14-2017.09.07	否
银行贷款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山高新技术开发区港区支行	5,000,000.00	5.06%	2017.04.12-2017.10.10	否
银行贷款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山高新技术开发区港区支行	10,000,000.00	1.00%	2017.06.05-2020.05.12	否
银行贷款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山高新技术开发区港区支行	10,000,000.00	1.00%	2017.06.05-2020.05.12	否
银行贷款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山高新技术开发区港区支行	9,000,000.00	4.35%	2017.07.19-2018.07.11	否
银行贷款	中国工商银行股	9,000,000.00	4.35%	2017.07.21-2018.07.11	否

	份有限公司中山 高新技术开发区 港区支行				
银行贷款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 有限公司中山 高新技术开发区 港区支行	10,000,000.00	4.70%	2017.09.04-2018.08.25	否
银行贷款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 有限公司中山 高新技术开发区 港区支行	5,000,000.00	4.70%	2017.10.20-2018.10.20	否
银行贷款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 有限公司中山 高新技术开发区 港区支行	5,000,000.00	4.70%	2017.11.10-2018.11.03	否
合计	-	73,000,000.00	-	-	-

违约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 利润分配情况

(一) 报告期内的利润分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员工情况

一、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 基本情况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学历	任期	是否在公司领取薪酬
龙晓斌	董事长	男	49	本科	2015-1-31--2018-1-30	是
龙晓明	董事、总经理	男	44	大专	2015-1-31--2018-1-30	是
古杰仪	董事	男	44	中技	2015-1-31--2018-1-30	是
温国训	董事	男	52	本科	2015-1-31--2018-1-30	是
刘松钦	董事	男	44	本科	2016-2-1--2018-1-30	否
黄昌盛	董事	男	40	本科	2016-2-1--2018-1-30	否
张瑞华	独立董事	男	47	博士	2016-4-17--2018-1-30	是
雷雨柏	独立董事	男	44	本科	2016-4-17--2018-1-30	是
黄纲	独立董事	男	42	硕士	2016-4-17--2018-1-30	是
周金城	独立董事	男	53	高中	2015-1-31--2018-1-30	是
王海军	监事	男	44	大专	2015-1-31--2018-1-30	是
宋俊锡	监事	男	37	大专	2015-1-31--2018-1-30	是
何小明	财务总监	男	38	硕士	2015-1-31--2018-1-30	是
欧阳国	副总经理、董秘	男	45	本科	2015-1-31--2018-1-30	是
董事会人数:						9
监事会人数:						3
高级管理人员人数:						3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相互间关系及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间关系:

董事长龙晓斌与董事兼总经理龙晓明系兄弟关系，除此之外，其他人员之间不存在任何关联关系。

(二) 持股情况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期初持普通股股数	数量变动	期末持普通股股数	期末普通股持股比例%	期末持有股票期权数量
何小明	财务总监	841,000	0	841,000	1.40%	0
龙晓斌	董事长	3,450,000	0	3,450,000	5.75%	0
合计	-	4, 291, 000	0	4, 291, 000	7. 15%	0

(三) 变动情况

信息统计	董事长是否发生变动	☐ 是 ☒ 否
	总经理是否发生变动	☐ 是 ☒ 否
	董事会秘书是否发生变动	☐ 是 ☒ 否
	财务总监是否发生变动	☐ 是 ☒ 否

二、 员工情况

(一) 在职员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基本情况

按工作性质分类	期初人数	期末人数
行政管理人员	39	32
技术人员	128	130
销售人员	32	26
财务人员	12	9
生产人员	263	306
员工总计	474	503

按教育程度分类	期初人数	期末人数
博士	0	0
硕士	2	3
本科	73	62
专科	122	127
专科以下	277	311
员工总计	474	503

员工薪酬政策、培训计划以及需公司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等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员工保持相对稳定，为提高效率，合理降低人力资源成本，公司在报告期内大力推行了管理变革，进行了人力资源优化，对岗位和人力资源配备进行了梳理，根据订单情况增加了一线生产人员，成功实现了提质增效的目标，报告期末比期初增员 29 人。公司有针对性地参加人才交流会，招聘优秀专业人才，并为人才提供发挥个人才干的舞台和机会，帮助其实现自身价值，并提供相应的待遇和职位。为满足公司及员工个人发展的需要，公司制定了相关培训措施，并加大培训力度，不断提高员工素质和能力，增强公司的竞争力。公司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和地方相关法规、规范性文件，与员工签订《劳动合同》，办理相关社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同时进一步调整薪酬体系，细化绩效考核。报告期内，公司无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

(二) 核心人员（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基本情况

核心员工：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对公司有重大影响的人员（非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适用 ☒不适用

核心人员的变动情况：

无。

第九节 行业信息

是否自愿披露

☐是 ☒否

第十节 公司治理及内部控制

事项	是或否
年度内是否建立新的公司治理制度	☐ 是 ☒ 否
董事会是否设置专门委员会	☒ 是 ☐ 否
董事会是否设置独立董事	☒ 是 ☐ 否
投资机构是否派驻董事	☐ 是 ☒ 否
监事会对本年监督事项是否存在异议	☐ 是 ☒ 否
管理层是否引入职业经理人	☐ 是 ☒ 否
会计核算体系、财务管理、风险控制及其他重大内部管理制度本年是否发现重大缺陷	☐ 是 ☒ 否
是否建立年度报告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	☒ 是 ☐ 否

一、 公司治理

(一) 制度与评估

1、 公司治理基本状况

报告期内，公司依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等相关规则召开股东大会、董事会和监事会，已建立起以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经理分权与制衡为特征的公司治理结构。公司历次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会议的召集程序、决议程序、表决内容均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以及议事规则的规定，运作较为规范；公司重要决策的制定能够遵照《公司章程》和相关议事规则规定，通过相关会议审议通过；公司股东、董事、监事均能按照要求出席相关会议，并履行相关权利义务。截至报告期末，上述机构和人员依法运行，未出现违法、违规现象和重大缺陷，能够切实履行应尽的职责和义务。

2、 公司治理机制是否给所有股东提供合适的保护和平等权利的评估意见

股东大会的召集、通知、召开方式、表决程序、决议内容及会议记录等方面均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要求规范运行。公司现有治理机制注重保护股东权益，能给公司大小股东提供合适的保护，并保证股东充分行使知情权、参与权、质询权和表决权等权利。

3、 公司重大决策是否履行规定程序的评估意见

自股份公司设立以来，公司依公司章程规定定期召开“三会”会议，公司股东、董事、监事均能按照要求出席参加相关会议，并履行相关权利义务，确保每次会议程序合法，内容有效。报告期内，公司发生的关联交易等重大经营活动的决策和执行均按照公司相关治理制度的要求，履行了相关程序，保护了公司及公司股东的正当权益，保证了股东依法享有的知情权、参与权、质询权和表决权等各项权利。现有公司治理机制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要求，运行有效且可以满足公司经营发展需求。随着公司未来经营规模的扩大，业务范围的拓展，公司将不断完善现有的公司治理机制，以保证公司的决策程序和议事规

则民主科学。

4、 公司章程的修改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章程没有修改。

(二) 三会运作情况

1、 三会召开情况

会议类型	报告期内会议召开的次数	经审议的重大事项（简要描述）
董事会	7	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 1. 《关于公司与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解除持续督导协议的议案》2. 《关于公司与承接主办券商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署持续督导协议的议案》3. 《关于公司与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解除持续督导协议的说明的议案》4. 《关于提请授权公司董事会全权办理持续督导主办券商变更相关事宜的议案》5. 《关于提议召开公司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二、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 1. 《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2. 《关于提议召开公司 201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三、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 1. 《关于公司总经理 2016 年度工作报告的议案》2. 《关于公司董事会 2016 年度工作报告的议案》3. 《关于公司 2016 年度财务报告的议案》4. 《关于公司 2016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5. 《关于公司 2016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6. 《关于公司 2016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7. 《关于公司 2017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8. 《关于公司董事（含独立董事）及监事津贴、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议案》9. 《关于聘请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10. 《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及追溯调整的议案》11. 《关于提议召开公司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四、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 1. 《关于公司关联委托贷款的议案》2. 《关于提议召开公司 2017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五、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申请保理融资的议案》； 六、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 1. 《关于公司关联委托贷款的议案》2. 《关于提议召开公司 2017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

		案》; 七、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17 年半年度报告》的议案。
监事会	4	一、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 1. 《关于公司监事会 2016 年度工作报告的议案》 2. 《关于公司 2016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3. 《关于公司 2016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4.《关于公司 2017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5. 《关于公司董事（含独立董事）及监事津贴、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议案》 6. 《关于聘请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7. 《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及追溯调整的议案》; 二、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关联委托贷款的议案》; 三、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关联委托贷款的议案》; 四、第一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17 年半年度报告的议案》。
股东大会	5	一、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1. 《关于公司与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解除持续督导协议的议案》 2. 《关于公司与承接主办券商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署持续督导协议的议案》 3. 《关于公司与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解除督导协议的说明的议案》 4. 《关于提请授权公司董事会全权办理督导主办券商变更相关事宜的议案》; 二、201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三、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1. 《关于公司监事会 2016 年度工作报告的议案》 2. 《关于公司董事会 2016 年度工作报告的议案》 3. 《关于公司 2016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4. 《关于公司 2016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5. 《关于公司 2016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6. 《关于聘请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7. 《关于公司 2017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四、2017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关联委托贷款的议案》; 五、2017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1. 《关于公司关联委托贷款的议案》 2. 《关于公司董事（含独立董事）及监事津贴、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议案》。

2、三会的召集、召开、表决程序是否符合法律法规要求的评估意见

报告期内，公司历次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召集、提案审议、通知时间、召开程序、授权委托、表决和决议等事项均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三会规则等要求，决议内容没有违反《公司法》、《公司章程》等规定的情形，会议程序规范。公司董监高成员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的任职要求，能够按照《公司章程》、三会规则等治理制度勤勉、诚信地履行职责和义务。

(三) 公司治理改进情况

公司已完善法人治理结构，分别设立股东大会、董事会和监事会，建立健全了法人治理制度。《公司章程》规定了纠纷解决机制，公司制定了《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对外投资决策管理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财务管理制度》、《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等一系列管理制度。公司认为现有公司治理机制注重保护股东权益，能给公司大小股东提供合适的保护，并保证股东充分行使知情权、参与权、质询权和表决权等权利。公司各内部机构和法人治理机构的成员符合《公司法》的任职要求，公司股东大会和董事会能够较好地履行自己的职责，对公司的重大决策事项作出决议，从而保证了公司的正常发展。股份公司监事会能够较好地履行监管职责，保证公司治理的合法合规。管理层通过不断加深公司法人治理理念，加深相关知识的学习，提高规范运作的意识。公司对管理层在公司治理和规范运作方面进行培训，进一步发挥监事会的作用，督促股东、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履行职责，确保管理制度有效实施，切实有效地保证中小股东的利益。报告期内，公司管理层暂未引进职业经理人。

(四) 投资者关系管理情况

公司通过全国股转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及时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充分进行信息披露，保护投资者权益。同时在日常生活中，建立了通过电话、电子邮件进行投资者互动交流关系管理的有效途径，确保公司的股权投资人及潜在投资者之间畅通有效的沟通联系、事务处理等工作开展。

(五) 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本年度内履行职责时所提出的重要意见和建议

无。

(六) 独立董事履行职责情况

姓名	本年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亲自出席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张瑞华	7	7	0	0
雷雨柏	7	7	0	0
黄纲	7	7	0	0

独立董事的意见：

报告期内，独立董事未提出有异议的意见。

二、 内部控制

(一) 监事会就年度内监督事项的意见

监事会在本年度内的监督活动中未发现公司存在重大风险事项，监事会对本年度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二) 公司保持独立性、自主经营能力的说明

1. 业务独立。公司拥有独立的产、供、销系统，具有完整的业务流程、独立的生产经营场所及供应、销售部门和渠道。公司独立获取业务收入和利润，具有独立自主的经营能力，不存在依赖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关联方进行生产经营的情形，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不存在同业竞争，不存在影响公司独立性的重大或频繁的关联方交易。

2. 资产独立。公司具备与生产经营业务体系相配套的资产。公司具有开展业务所需的技术、设备、设施、场所，同时具有与生产经营有关的品牌、专利。公司资产独立完整、产权明晰，不存在被控股股东占用而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形。

3. 人员独立。公司拥有独立运行的人力资源体系，对公司员工按照有关规定和制度实施管理，公司的人事与工资管理同股东单位严格分离。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严格按《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产生，其任职、兼职情况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4. 财务独立。公司设立了独立的财务会计部门，配备了专职的财务人员，建立了独立的会计核算体系，制定了独立的财务管理制度及各项内部控制制度，独立进行会计核算和财务决策。公司拥有独立银行账户，依法独立纳税。本公司内部控制完整、有效。公司设立以来，公司不存在股东占用公司资产或资金的情况，未为股东或其下属单位以及有利益冲突的个人提供担保，也没有将以本公司名义的借款、授信额度转给前述法人或个人的情形。

5. 机构独立。公司机构设置完整。按照建立规范法人治理结构的要求，公司设立了股东大会、董事会和监事会，实行董事会领导下的总经理负责制。公司根据生产经营的需要设置了完整的内部组织机构，各部门职责明确、工作流程清晰。公司组织机构独立，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不存在合署办公、混合经营的情形，自设立以来未发生股东干预本公司正常生产经营活动的现象。公司业务、资产、人员、财务、机构独立，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在业务、资产、人员、财务、机构等方面均已完全分开，具有面向市场的自主经营能力和独立的服务体系。

(三) 对重大内部管理制度的评价

1. 关于会计核算体系：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国家法律法规关于会计核算的规定，从公司自身情况出发，制定会计核算的具体细节制度，并按照要求进行独立核算，保证公司正常开展会计核算工作。

2. 关于财务管理体系：报告期内，公司严格贯彻和落实各项公司财务管理制度，在国家政策及制度的指引下，做到有序工作、严格管理，不断完善公司财务管理体系。

3. 关于风险控制体系：报告期内，公司紧紧围绕企业风险控制制度，在有效分析市场风险、政策风险、经营风险、法律风险等的前提下，采取事前防范、事中控制等措施，从企业规范的角度继续完善风险控制体系。

(四) 年度报告差错责任追究制度相关情况

为进一步健全公司的信息披露管理制度，提高公司规范运作水平，增强信息披露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和及时性，提高年报信息披露的质量和透明度，健全内部约束和责任追究机制，促进公司管理层恪尽职守，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公司制定了《信息披露管理制度》、《年度报告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

度》。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重大遗漏信息等情况。公司信息披露责任人及公司管理层严格遵守了上述制度，执行情况良好。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一、 审计报告

是否审计	是
审计意见	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中的特别段落	无
审计报告编号	中汇会审【2018】2612 号
审计机构名称	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机构地址	杭州市江干区新业路 8 号华联时代大厦 A 幢 601 室
审计报告日期	2018 年 4 月 25 日
注册会计师姓名	熊树蓉、李勉
会计师事务所是否变更	否

审 计 报 告

中汇会审[2018]2612号

奥美森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 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奥美森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奥美森公司)财务报表,包括2017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17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奥美森公司2017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2017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奥美森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其他信息

奥美森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2017年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四、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奥美森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奥美森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奥美森公司治理层(以下简称治理层)负责监督奥美森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五、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一）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二）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三）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四）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对奥美森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奥美森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五）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六）就奥美森公司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此页无正文）

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熊树蓉

(项目合伙人)

中国·杭州

中国注册会计师：李勉

报告日期：2018 年 4 月 25 日

二、 财务报表

(一) 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五（一）	14,854,945.56	12,424,917.55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五（二）	27,823,889.86	12,550,390.83
应收账款	五（三）	67,663,469.03	85,417,183.98
预付款项	五（四）	2,920,186.22	2,636,458.55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五（五）	1,789,984.68	1,610,045.00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五（六）	134,934,851.88	117,830,395.13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五（七）	16,806,418.54	16,503,625.72
流动资产合计		266,793,745.77	248,973,016.76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五（八）	2,000,000.00	2,000,000.00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五（九）	55,318,940.62	56,268,801.28
在建工程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五（十）	30,594,953.07	31,025,366.04
开发支出			
商誉	五（十一）	1,817,365.04	1,817,365.04
长期待摊费用	五（十二）	1,629,195.60	2,594,619.76
递延所得税资产	五（十三）	5,169,823.33	4,104,804.11
其他非流动资产	五（十四）	1,388,171.50	1,360,800.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97,918,449.16	99,171,756.23
资产总计		364,712,194.93	348,144,772.99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五（十五）	38,000,000.00	69,450,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五（十六）	27,702,762.04	17,335,288.28
应付账款	五（十七）	55,549,627.95	53,683,525.86
预收款项	五（十八）	43,653,200.06	28,769,144.10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五（十九）	7,375,317.62	4,111,028.69
应交税费	五（二十）	5,305,246.13	7,725,778.21
应付利息	五（二十一）	53,416.67	71,979.75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五（二十二）	1,618,054.75	19,640,426.53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179,257,625.22	200,787,171.42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五（二十三）	20,000,000.00	-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五（二十四）	-	4,000,000.00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五（二十五）	15,067,108.08	9,514,781.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35,067,108.08	13,514,781.00
负债合计		214,324,733.30	214,301,952.42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股本	五（二十六）	60,000,000.00	6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五（二十七）	43,867,869.45	43,867,869.45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五（二十八）	4,525,343.99	3,539,461.26
盈余公积	五（二十九）	4,892,374.68	3,415,086.33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五（三十）	35,132,555.59	21,355,362.4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48,418,143.71	132,177,779.50
少数股东权益		1,969,317.92	1,665,041.07
所有者权益合计		150,387,461.63	133,842,820.57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364,712,194.93	348,144,772.99

法定代表人：龙晓斌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何小明会计机构负责人：熊晓攀

(二)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3,364,049.29	8,008,497.08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27,348,889.86	12,420,390.83
应收账款	十（一）	76,819,232.30	91,900,619.47
预付款项		2,533,905.55	2,264,898.21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十（二）	43,660,153.47	24,960,256.50
存货		131,533,095.37	109,950,693.37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5,900,000.00	16,500,000.00
流动资产合计		311,159,325.84	266,005,355.46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000,000.00	2,000,000.00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十（三）	30,843,056.91	26,843,056.91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20,685,750.33	12,633,577.14
在建工程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30,594,953.07	31,025,366.04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1,629,195.60	2,471,467.59
递延所得税资产		4,544,597.86	3,575,029.58
其他非流动资产		1,168,000.00	1,254,800.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91,465,553.77	79,803,297.26
资产总计		402,624,879.61	345,808,652.72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38,000,000.00	69,450,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28,584,453.05	17,735,026.40
应付账款		84,013,018.64	66,567,219.47
预收款项		42,907,620.06	28,734,604.10
应付职工薪酬		6,884,657.46	2,323,901.23
应交税费		3,956,116.37	6,539,341.12
应付利息		53,416.67	71,979.75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20,179,205.16	17,651,281.73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224,578,487.41	209,073,353.80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20,000,00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14,787,108.08	9,234,781.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34,787,108.08	9,234,781.00
负债合计		259,365,595.49	218,308,134.80
所有者权益：			
股本		60,000,000.00	6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44,193,814.47	44,193,814.47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4,525,343.99	3,539,461.26
盈余公积		4,892,374.68	3,415,086.33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29,647,750.98	16,352,155.86
所有者权益合计		143,259,284.12	127,500,517.92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合计		402,624,879.61	345,808,652.72

(三) 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总收入		160,797,887.00	140,541,567.74
其中：营业收入	五（三十一）	160,797,887.00	140,541,567.74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147,926,507.67	139,124,219.30
其中：营业成本	五（三十一）	96,154,236.32	91,579,831.71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五（三十二）	1,798,162.95	1,593,528.39
销售费用	五（三十三）	15,671,063.79	14,342,754.16
管理费用	五（三十四）	27,172,396.45	23,470,312.40
财务费用	五（三十五）	3,824,510.60	3,034,922.06
资产减值损失	五（三十六）	3,306,137.56	5,102,870.58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五（三十七）	246,795.93	174,067.22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五（三十八）	-13,749.54	72,742.37
其他收益	五（三十九）	3,873,568.01	-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6,977,993.73	1,664,158.03
加：营业外收入	五（四十）	2,759.99	8,603,229.16
减：营业外支出	五（四十一）	103,911.25	43,128.12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6,876,842.47	10,224,259.07
减：所得税费用	五（四十二）	1,318,084.14	1,602,895.67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5,558,758.33	8,621,363.40
其中：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	－	－
1. 持续经营净利润			
2. 终止经营净利润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	－	－
1. 少数股东损益		304,276.85	-274,297.77
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5,254,481.48	8,895,661.17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 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5,254,481.48	8,895,661.17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304,276.85	-274,297.77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2542	0.1483
（二）稀释每股收益		0.2542	0.1483

法定代表人：龙晓斌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何小明会计机构负责人：熊晓攀

(四) 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收入	十（四）	157,568,289.48	136,715,357.75
减：营业成本	十（四）	98,686,599.41	92,935,537.25
税金及附加		792,344.35	1,182,550.18
销售费用		15,035,816.10	13,945,236.22
管理费用		23,429,211.52	19,669,228.32
财务费用		3,817,964.10	3,026,561.47
资产减值损失		3,112,001.93	5,116,591.14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十（五）	230,723.94	174,067.22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3,749.54	47,641.95
其他收益		3,076,967.92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5,988,294.39	1,061,362.34
加：营业外收入		-	8,039,968.16
减：营业外支出		62,226.28	31,601.32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5,926,068.11	9,069,729.18
减：所得税费用		1,153,184.64	1,163,506.25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4,772,883.47	7,906,222.93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14,772,883.47	7,906,222.93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五) 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62,268,645.62	130,436,885.21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2,876,810.66	2,476,710.91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四十三）	3,609,918.84	9,854,436.80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68,755,375.12	142,768,032.92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49,649,926.85	47,244,944.53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43,213,381.70	40,552,856.79
支付的各项税费		14,782,293.86	11,711,617.28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四十三）	19,717,209.65	20,177,332.26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27,362,812.06	119,686,750.8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五（四十四）	41,392,563.06	23,081,282.06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6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46,795.93	174,067.22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54,400.00	137,1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四十三）	6,730,400.00	1,542,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631,595.93	1,853,167.22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6,500,977.65	37,422,705.06
投资支付的现金		900,000.00	4,520,405.13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7,400,977.65	41,943,110.1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769,381.72	-40,089,942.97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73,000,000.00	79,45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3,000,000.00	79,45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88,450,000.00	50,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743,153.33	5,542,702.72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四十三）	3,334,448.51	9,096,553.76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5,527,601.84	64,639,256.4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527,601.84	14,810,743.52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五（四十四）	-904,420.50	-2,197,917.39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五（四十四）	8,828,363.79	11,026,281.18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五（四十四）	7,923,943.29	8,828,363.79

法定代表人：龙晓斌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何小明会计机构负责人：熊晓攀

（六）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61,782,590.97	121,198,413.79
收到的税费返还		2,876,810.66	2,379,435.75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512,178.08	9,263,494.87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67,171,579.71	132,841,344.41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68,513,137.22	54,249,971.64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2,437,452.05	28,259,466.30
支付的各项税费		8,507,123.97	8,995,213.98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7,984,615.30	17,139,084.89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27,442,328.54	108,643,736.8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9,729,251.17	24,197,607.60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600,000.00	-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30,723.94	174,067.22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54,400.00	92,0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730,400.00	1,262,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615,523.94	1,528,067.22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6,762,841.93	36,658,942.54
投资支付的现金		-	10,549,405.13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762,841.93	47,208,347.6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52,682.01	-45,680,280.45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73,000,000.00	79,45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8,97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3,000,000.00	88,42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88,450,000.00	50,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743,153.33	5,542,702.72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9,367,676.15	12,616,789.01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11,560,829.48	68,159,491.7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8,560,829.48	20,260,508.27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	-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021,103.70	-1,222,164.58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411,943.32	5,634,107.90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433,047.02	4,411,943.32

(七)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60,000,000.00				43,867,869.45	-	-	3,539,461.26	3,415,086.33		21,355,362.46	1,665,041.07	133,842,820.57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				-	-	-	-	-		-	-	-
其他	-				-	-	-	-	-		-	-	-
二、本年期初余额	60,000,000.00				43,867,869.45	-	-	3,539,461.26	3,415,086.33		21,355,362.46	1,665,041.07	133,842,820.57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	-	-	985,882.73	1,477,288.35		13,777,193.13	304,276.85	16,544,641.06
（一）综合收益总	-				-	-	-	-	-		15,254,481.48	304,276.85	15,558,758.33

额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	-	-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				-	-	-	-	-		-	-	-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	-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	-				-	-	-	-	-		-	-	-

的金 额													
4. 其 他	-			-	-	-	-	-	-	-	-	-	-
（三） 利 润 分 配	-			-	-	-	-	1,477,288.35		-1,477,288.35	-	-	-
1. 提 取 盈 余 公 积	-			-	-	-	-	1,477,288.35		-1,477,288.35	-	-	-
2. 提 取 一 般 风 险 准 备													
3. 对 所 有 者 （或 股 东） 的 分 配	-			-	-	-	-	-		-	-	-	-
4. 其													

他	-				-	-	-	-	-		-	-	-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或股本)	-				-	-	-	-	-		-	-	-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或股本)	-				-	-	-	-	-		-	-	-
3. 盈余公积弥	-				-	-	-	-	-		-	-	-

补 亏 损													
4. 其 他	-			-	-	-	-	-	-	-	-	-	-
（五） 专 项 储 备	-			-	-	-	985,882.73	-	-	-	-	985,882.73	
1. 本 期 提 取	-			-	-	-	1,173,464.04	-	-	-	-	1,173,464.04	
2. 本 期 使 用	-			-	-	-	187,581.31	-	-	-	-	187,581.31	
（六） 其 他	-			-	-	-	-	-	-	-	-	-	
四、 本 年 期 末 余 额	60,000,000.00			43,867,869.4 5	-	-	4,525,343.99	4,892,374.68		35,132,555.5 9	1,969,317.92	150,387,461. 63	

项目	上期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股本	其他权益工	资本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	专项	盈余	一	未分配利润			

		具			公积		益	储备	公积	般 风 险 准 备			
		优 先 股	永 续 债	其 他									
一、上 年 期 末 余 额	60,000,000.00				46,540,092.4 9	-	-	2,651,340.9 3	2,115,694.6 8		15,070,867.7 6	5,939,338.8 4	132,317,334.7 0
加：会 计 政 策 变 更	-				-	-	-	-	-		-	-	-
前 期 差 错 更 正	-				-2,672,223.0 4	-	-	-	113,458.21		1,574,766.97	-4,000,000.0 0	-4,983,997.86
同 一 控 制 下 企 业 合 并	-				-	-	-	-	-		-	-	-
其 他	-				-	-	-	-	-		-	-	-

二、本 年 期 初 余 额	60,000,000.00				43,867,869.4 5	-	-	2,651,340.9 3	2,229,152.8 9		16,645,634.7 3	1,939,338.8 4	127,333,336.8 4
三、本 期 增 减 变 动 金 额(减 少 以 “—” 号 填 列)	-				-	-	-	888,120.33	1,185,933.4 4		4,709,727.73	-274,297.77	6,509,483.73
(一) 综 合 收 益 总额	-				-	-	-	-	-		8,895,661.17	-274,297.77	8,621,363.40
(二) 所 有 者 投 入 和 减 少 资本	-				-	-	-	-	-		-	-	-
1. 股 东 投 入 的	-				-	-	-	-	-		-	-	-

普 通 股													
2. 其 他 权 益 工 具 持 有 者 投 入 资 本	-				-	-	-	-	-	-	-	-	-
3. 股 份 支 付 计 入 所 有 者 权 益 的 金 额	-				-	-	-	-	-	-	-	-	-
4. 其 他	-				-	-	-	-	-	-	-	-	-
(三) 利 润 分 配	-				-	-	-	-	1,185,933.4 4	-4,185,933.4 4	-	-	-3,000,000.00
1. 提 取 盈 余 公 积	-				-	-	-	-	1,185,933.4 4	-1,185,933.4 4	-	-	-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	-3,000,000.00	-	-3,000,000.00
4. 其他	-				-	-	-	-	-	-	-	-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2. 盈												

余 公 积 转 增 资 本(或 股本)	-				-	-	-	-	-		-	-	-
3. 盈 余 公 积 弥 补 亏 损	-				-	-	-	-	-		-	-	-
4. 其 他	-				-	-	-	-	-		-	-	-
(五) 专 项 储 备	-				-	-	-	888,120.33	-		-	-	888,120.33
1. 本 期 提 取	-				-	-	-	1,200,498.7 0	-		-	-	1,200,498.70
2. 本 期 使 用	-				-	-	-	312,378.37	-		-	-	312,378.37
(六) 其 他	-				-	-	-	-	-		-	-	-
四、本 年 期 末 余	60,000,000.00				43,867,869.4 5	-	-	3,539,461.2 6	3,415,086.3 3		21,355,362.4 6	1,665,041.0 7	133,842,820.5 7

额												
---	--	--	--	--	--	--	--	--	--	--	--	--

法定代表人：龙晓斌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何小明会计机构负责人：熊晓攀

(八) 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60,000,000.00	-	-	-	44,193,814.47	-	-	3,539,461.26	3,415,086.33		16,352,155.86	127,500,517.92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		-	-
其他	-	-	-	-	-	-	-	-	-		-	-
二、本年期初余额	60,000,000.00	-	-	-	44,193,814.47	-	-	3,539,461.26	3,415,086.33		16,352,155.86	127,500,517.92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	-	-	-	-	-	-	-	985,882.73	1,477,288.35		13,295,595.12	15,758,766.20

“一”号填列)												
(一) 综合收益总额	-	-	-	-	-	-	-	-	-		14,772,883.47	14,772,883.47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	-	-		-	-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	-	-	-	-	-	-	-	-		-	-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	-		-	-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	-	-	-		-	-
4. 其他	-	-	-	-	-	-	-	-	-		-	-
(三) 利润分配	-	-	-	-	-	-	-	-	1,477,288.35		-1,477,288.35	-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	1,477,288.35		-1,477,288.35	-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	-	-	-		-	-
4. 其他	-	-	-	-	-	-	-	-	-		-	-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	-	-	-	-	-	-	-	-	-		-	-

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		-	-
4. 其他	-	-	-	-	-	-	-	-	-		-	-
（五）专项储备	-	-	-	-	-	-	-	985,882.73	-		-	985,882.73
1. 本期提取	-	-	-	-	-	-	-	1,173,464.04	-		-	1,173,464.04
2. 本期使用	-	-	-	-	-	-	-	187,581.31	-		-	187,581.31
（六）其他	-	-	-	-	-	-	-	-	-		-	-
四、本期末余额	60,000,000.00	-	-	-	44,193,814.47	-	-	4,525,343.99	4,892,374.68		29,647,750.98	143,259,284.12

项目	上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60,000,000.00	-	-	-	46,866,037.51	-	-	2,651,340.93	2,115,694.68		11,057,099.40	122,690,172.52
加：会计政策变	-	-	-	-	-	-	-	-	-		-	-

更												
前期差错更正	-	-	-	-	-2,672,223.04	-	-	-	113,458.21		1,574,766.97	-983,997.86
其他	-	-	-	-	-	-	-	-	-		-	-
二、本年期初余额	60,000,000.00	-	-	-	44,193,814.47	-	-	2,651,340.93	2,229,152.89		12,631,866.37	121,706,174.66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	-	-	-	-	-	888,120.33	1,185,933.44		3,720,289.49	5,794,343.26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	-	-	-	-	-	-		7,906,222.93	7,906,222.93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	-	-		-	-
1．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	-	-	-	-	-	-	-	-		-	-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	-		-	-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	-	-	-		-	-
4．其他	-	-	-	-	-	-	-	-	-		-	-
（三）利润分配	-	-	-	-	-	-	-	-	1,185,933.44		-4,185,933.44	-3,000,000.00
1．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	1,185,933.44		-1,185,933.44	-
2．提取一般风												

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 股东）的分配	-	-	-	-	-	-	-	-	-		-3,000,000.00	-3,000,000.00
4. 其他	-	-	-	-	-	-	-	-	-		-	-
（四）所有者权 益内部结转	-	-	-	-	-	-	-	-	-		-	-
1. 资本公积转 增资本（或股 本）	-	-	-	-	-	-	-	-	-		-	-
2. 盈余公积转 增资本（或股 本）	-	-	-	-	-	-	-	-	-		-	-
3. 盈余公积弥 补亏损	-	-	-	-	-	-	-	-	-		-	-
4. 其他	-	-	-	-	-	-	-	-	-		-	-
（五）专项储 备	-	-	-	-	-	-	-	888,120.33	-		-	888,120.33
1. 本期提取	-	-	-	-	-	-	-	1,200,498.70	-		-	1,200,498.70
2. 本期使用	-	-	-	-	-	-	-	312,378.37	-		-	312,378.37
（六）其他	-	-	-	-	-	-	-	-	-		-	-
四、本年期末余 额	60,000,000.00	-	-	-	44,193,814.47	-	-	3,539,461.26	3,415,086.33		16,352,155.86	127,500,517.92

奥美森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7 年度

一、公司基本情况

(一) 公司概况

奥美森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系经中山市对外经济贸易合作局以中外经贸资字（2003）878 号文批准，在中山市奥美森工业有限公司的基础上整体变更设立，于 2003 年 11 月 11 日在中山市工商行政管理局登记注册，总部位于广东省中山市。公司现持有注册号为 44200400000144 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6,000.00 万元，股份总数 60,000,000 股（每股面值 1 元）。公司股票已于 2015 年 8 月 14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交易，截止 2017 年 12 月 31 日，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份：3,218,250 股；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份：56,781,750 股。公司注册地：中山市南区大新路 01 号之一。法定代表人：龙晓斌。

本公司属专用设备制造业。经营范围为：生产经营工业自动化设备、数控设备、智能化设备、环保节能设备，以及上述产品的零配件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从事上述设备及产品的进出口、租赁、安装、维修、售后服务；从事产品的研发设计，技术服务，技术转让，企业所需的计算机软硬件工程和技术研究、开发及计算机的软硬件销售和推广。主要产品为胀管机、长 U 机、弯管机、一体机、破碎机、开料机、折弯机等。

本公司的基本组织架构：根据国家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建立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及经营管理层的规范的治理结构。公司下设保密委员会、技术中心、营销中心、计划中心、研发中心、制造中心、财务营运中心、综合管理中心、环保事业部。

本公司的母公司为中山市奥美森工业技术有限公司。

本财务报表及财务报表附注已于 2018 年 4 月 25 日经公司董事会批准。

(二) 合并范围

本公司 2017 年度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共 7 家，详见附注六“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与上年度相比，本公司本年度合并范围未发生变化。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一) 编制基础

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 年修订）的披露规定编制财务报表。

(二) 持续经营

本公司自期末起 12 个月具有持续经营能力。

三、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本公司及各子公司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对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确认、收入确认、固定资产折旧、无形资产摊销等交易和事项指定了若干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具体会计政策参见附注三（十二）、附注三（二十七）等相关说明。

(一)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二) 会计期间

会计年度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三) 营业周期

正常营业周期是指本公司从购买用于加工的资产起至实现现金或现金等价物的期间。本公司以 12 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四)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及境内子公司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编制本财务报表时所采用的货币为人民币。

(五)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

企业合并，是指将两个或两个以上单独的企业合并形成一个报告主体的交易或事项。企业合并分为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合并方在合并中取得的被合并方的资产、负债，除因会计政策不同而进行的调整以外，按照合并日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公司取得的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前持有投资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与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方在取得被合并方控制权之前持有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合并方与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方最终控制之日孰晚日起至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应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2.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公司在购买日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对于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如果在购买日或合并当期期末，因各种因素影响无法合理确定作为合并对价付出的各项资产的公允价值，或合并中取得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的公允价值，合并当期期末，公司以暂时确定的价值为基础对企业合并进行核算。自购买日算起 12 个月内取得进一步的信息表明需对原暂时确定的价值进行调整的，则视同在购买日发生，进行追溯调整，同时对以暂时性价值为基础提供的比较报表信息进行相关的调整；自购买日算起 12 个月以后对企业合并成本或合并中取得的可辨认资产、负债价值的调整，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8 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会计差错更正》的原则进行处理。

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购买日不符合递延所得税资产确认条件的，不予以确认。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如取得新的或进一步的信息表明购买日的相关情况已经存在，预期被购买方在购买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带来的经济利益能够实现的，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商誉，商誉不足冲减的，差额部分确认为当期损益；除上述情况以外，确认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判断该多次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多次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1)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

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2)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3)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4)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已经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转为购买日当期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3. 企业合并中有关交易费用的处理

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六)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 合并范围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控制是指本公司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该回报金额。合并范围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子公司，是指被本公司控制的主体(含企业、被投资单位中可分割的部分、结构化主体等)。

2. 合并报表的编制方法

本公司以自身和各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编制合并报表。本公司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将整个企业集团视为一个会计主体，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确定、计量和列报要求，按照统一的会计政策，反映本公司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合并财务报表时抵销本公司与各子公司、各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和往来对合并资产负债表、合并利润表、合并现金流量表、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的影响。

在报告期内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以及业务，视同该子公司以及业务自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之日起纳入本公司的合并范围，将其自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之日起的经营成果、现金流量分别纳入合并利润表、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在报告期内，同时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表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本期若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的，则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期初数；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将子公司自购买日至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自购买日至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子公司少数股东应占的权益、损益和当期综合收益中分别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和综合收益总额项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而形成的余额，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3. 购买少数股东股权及不丧失控制权的部分处置子公司股权

本公司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以及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因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而取得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均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4. 丧失控制权的处置子公司股权

本期本公司处置子公司，则该子公司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时，对于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投资，本公司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与商誉之和，形成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

采用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和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在该原有子公司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外净负债或者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以外,其余一并转入当期投资收益)。其后,对该部分剩余股权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号——长期股权投资》或《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等相关规定进行后续计量,详见本附注三(十五)“长期股权投资的确认和计量”或本附注三(十)“金融工具的确认和计量”。

5. 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至丧失控制权的处理

本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需区分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其中的每一项交易视情况分别按照“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和“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详见前段)适用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即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份额之间的差额,作为权益性交易计入资本公积(股本溢价)。在丧失控制权时不得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七) 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合营安排,是指一项由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共同控制的安排。本公司根据在合营安排中享有的权利和承担的义务,将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合营企业,是指本公司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本公司对合营企业的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按照本附注三(十五)3(2)“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中所述的会计政策处理。

共同经营,是指本公司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本公司确认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1. 确认本公司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2. 确认本公司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3. 确认出售本公司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4. 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
5. 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当本公司作为合营方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该资产不构成业务,下同)或者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时,在该等资产出售给第三方之前,本公司仅确认因该项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该等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对于由于本公司向共同经营投出或者出售资产的情况,本公司全额确认损失;对于本公司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的情况,本公司按承担的份额确认该损失。

(八)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将本公司库存现金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确认为现金。现金等价物是指企业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是指从购买日起3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九) 外币业务折算和外币报表的折算

1. 外币交易业务

对发生的外币业务,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通常指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当日外汇牌价的中间价,下同)折合人民币记账。但公司发生的外币兑换业务或涉及外币兑换的交易事项,按照实际采用的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

2. 外币货币性项目和非货币性项目的折算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1)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2)用于境外经营净投资有效套期的套期工具的汇兑差额(该差

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直至净投资被处置才被确认为当期损益)；以及(3)可供出售的外币货币性项目除摊余成本之外的其他账面余额变动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之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的记账本位币金额计量。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十) 金融工具的确认和计量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个企业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单位的金融负债或者权益工具的合同。金融工具包括金融资产、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的交易费用直接计入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1. 金融资产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按交易日进行会计确认和终止确认。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以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交易性金融资产是指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1) 取得该金融资产的目的，主要是为了近期内出售；2) 属于进行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本公司近期采用短期获利方式对该组合进行管理；3) 属于衍生工具，但是，被指定且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属于财务担保合同的衍生工具、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工具除外。

符合下述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可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1) 该指定可以消除或明显减少由于该金融资产的计量基础不同所导致的相关利得或损失在确认或计量方面不一致的情况；2) 本公司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的正式书面文件已载明，对该金融资产所在的金融资产组合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以公允价值为基础进行管理、评价并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时以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作为初始确认金额，相关的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等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2) 持有至到期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是指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且本公司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非衍生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在终止确认、发生减值或摊销时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实际利率法是指按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含一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实际利率计算其摊余成本及各期利息收入或支出的方法。实际利率是指将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在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的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当前账面价值所使用的利率。在计算实际利率时，本公司将在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所有合同条款的基础上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考虑未来的信用损失)，同时还将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合同各方之间支付或收取的、属于实际利率组成部分的各项收费、交易费用及折价或溢价等。

(3) 贷款和应收款项

贷款和应收款项是指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本公司划分为贷款和应收款的金融资产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利息、应收股利及其他应收款等。以向购货方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作为初始确认金额；具有融资性质的，按其现值进行初始确认。贷款和应收款项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在终止确认、发生减值或摊销时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4)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包括初始确认时即被指定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以及除了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贷款和应收款项、持有至到期投资以外的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投资的期末成本按照摊余成本法确定，即初始确认金额扣除已偿还的本金，加上或减去采用实际利率法将该初始确认金额与到期日金额之间的差额进行摊销形成的累计摊销额，并扣除已发生的减值损失后的金额。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期末成本为其初始取得成本。取得时按照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其折溢价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并确认为利息收入。期末除减值损失和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与摊余成本相关的汇兑差额确认为当期损益外，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但是，对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成本计量。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项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损益；同时，将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对应处置部分的金额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2.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及计量方法

金融资产转移，是指将金融资产让与或交付该金融资产发行方以外的另一方。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予以终止确认：(1)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2)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3)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若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且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的，则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该金融资产价值变动使企业面临的风险水平。

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项金融资产，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1)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2)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1)终止确认部分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之和；(2)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3. 金融负债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其分类与前述在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的条件一致。对于此类金融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等金融负债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2) 其他金融负债

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负债，按照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3) 财务担保合同

不属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以公

允价值进行初始确认，在初始确认后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3号——或有事项》确定的金额和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的原则确定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之中的较高者进行后续计量。

4. 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才能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债务人)与债权人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者部分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者部分终止确认时，终止确认的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与支付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若回购部分金融负债的，在回购日按照继续确认部分与终止确认部分的相对公允价值，将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 权益工具

权益工具是指能证明拥有本公司在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的合同。本公司发行(含再融资)、回购、出售或注销权益工具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本公司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与权益性交易相关的交易费用从权益中扣减。

本公司对权益工具持有方的各种分配(不包括股票股利)，减少股东权益。本公司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额。

金融负债与权益工具的区别：

金融负债，是指符合下列条件之一的负债：

- (1) 向其他方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合同义务。
- (2) 在潜在不利条件下，与其他方交换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合同义务。
- (3) 将来须用或可用企业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的非衍生工具合同，且企业根据该合同将交付可变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
- (4) 将来须用或可用企业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的衍生工具合同，但以固定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交换固定金额的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衍生工具合同除外。

如果本公司不能无条件地避免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来履行一项合同义务，则该合同义务符合金融负债的定义。如果一项金融工具须用或可用本公司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需要考虑用于结算该工具的本公司自身权益工具，是作为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替代品，还是为了使该工具持有方享有在发行方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如果是前者，该工具是本公司的金融负债；如果是后者，该工具是本公司的权益工具。

6. 衍生工具及嵌入衍生工具

衍生工具于相关合同签署日以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并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为正数的衍生金融工具确认为一项资产，公允价值为负数的确认为一项负债。除指定为套期工具且套期高度有效的衍生工具，其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将根据套期关系的性质按照套期会计的要求确定计入损益的期间外，其余衍生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对包含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如未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嵌入衍生工具与该主合同在经济特征及风险方面不存在紧密关系，且与嵌入衍生工具条件相同，单独存在的工具符合衍生工具定义的，嵌入衍生工具从混合工具中分拆，作为单独的衍生金融工具处理。如果无法在取得时或后续的资产负债表日对嵌入衍生工具进行单独计量，则将混合工具整体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7. 金融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见本附注三(十一)。

8. 金融资产的减值准备

除了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外，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对其他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有客观证据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是指金融资产初始确认后实际发生的、对该金融资

产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有影响,且企业能够对该影响进行可靠计量的事项。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包括下列可观察到的情形:(1)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严重财务困难;(2)债务人违反了合同条款,如偿付利息或本金发生违约或逾期等;(3)本公司出于经济或法律等方面因素的考虑,对发生财务困难的债务人作出让步;(4)债务人很可能倒闭或者进行其他财务重组;(5)因发行方发生重大财务困难,导致金融资产无法在活跃市场继续交易;(6)无法辨认一组金融资产中的某项资产的现金流量是否已经减少,但根据公开的数据对其进行总体评价后发现,该组金融资产自初始确认以来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确已减少且可计量,包括该组金融资产的债务人支付能力逐步恶化,或者债务人所在国家或地区经济出现了可能导致该组金融资产无法支付的状况;(7)债务人经营所处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等发生重大不利变化,使权益工具投资人可能无法收回投资成本;(8)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9)其他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

(1)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账款减值测试

先将单项金额重大的金融资产区分开来,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可以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或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单项金额重大和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再进行减值测试。测试结果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以成本或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减记金额确认为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短期应收款项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与其现值相差很小的,在确定相关减值损失时,不对其预计未来现金流量进行折现。在确认减值损失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转回减值损失后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金融资产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

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各项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单独进行检查。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当综合相关因素判断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下跌是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时,表明该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减值。对于以成本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公司综合考虑被投资单位经营所处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等是否发生重大不利变化,判断该权益工具是否发生减值。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予以转出并计入减值损失。对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投资,在期后公允价值回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并计入当期损益。对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期后公允价值回升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以成本计量的可供出售权益工具发生减值时,将该权益工具投资的账面价值,与按照类似金融资产当时市场收益率对未来现金流量折现确定的现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发生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不予转回。

9.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法定权利,且目前可执行该种法定权利,同时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金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除此以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予相互抵销。

(十一) 公允价值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本公司以公允价值计量相关资产或负债,假定出售资产或者转移负债的有序交易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主要市场进行;不存在主要市场的,本公司假定该交易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最有利市场进行。主要市场(或最有利市场)是本公司在计量日能够进入的交易市场。

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考虑市场参与者将该资产用于最佳用途产生经济利益的能力,或者将该资产出售给能够用于最佳用途的其他市场参与者产生经济利益的能力,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可观察输

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在财务报表中以公允价值计量或披露的资产和负债，根据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要意义的最底层输入值，确定所属的公允价值层次：第一层次输入值，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包括：活跃市场中有类似资产或负债的报价；非活跃市场中相同或类似资产或负债的报价；除报价以外的其他可观察输入值，如在正常报价间隔期间可观察的利益和收益率曲线等]；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在财务报表中确认的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进行重新评估，以确定是否在公允价值计量层次之间发生转换。

(十二) 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应收账款——金额 500 万元以上(含)的款项；其他应收款——金额 50 万元以上(含)的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经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有客观证据表明发生减值的，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经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将其划入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若干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账龄组合	以账龄为信用风险组合确认依据	账龄分析法
关联方组合	应收合并范围内关联方款项	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以账龄为信用风险组合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计提方法：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下同)	—	—
其中：0-6 个月	—	—
6-12 个月	5.00	5.00
1-2 年	20.00	20.00
2-3 年	40.00	40.00
3 年以上	100.00	100.00

3.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有确凿证据表明可收回性存在明显差异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4. 对于其他应收款项(包括应收票据、预付款项、应收利息、长期应收款等)，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5. 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应收款项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但是，该转回后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应收款项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十三) 存货的确认和计量

1. 存货包括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在途物资和委托加工物资等。

2. 企业取得存货按实际成本计量。(1)外购原材料的成本即为该存货的采购成本,通过进一步加工取得的存货成本由采购成本和加工成本构成。(2)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存货,以该存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3)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存货通常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存货的成本。(4)以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存货按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以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存货按公允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

3. 企业发出存货的成本计量采用月末一次加权平均法。

4.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按照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包装物按照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5.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采用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存货可变现净值是按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同时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以及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除有明确证据表明资产负债表日市场价格异常外,本期期末存货项目的可变现净值以资产负债表日市场价格为基础确定,其中:

(1)产成品、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

(2)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资产负债表日,同一项存货中一部分有合同价格约定、其他部分不存在合同价格的,分别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并与其对应的成本进行比较,分别确定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的金额。

期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者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后,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导致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的,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予以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6. 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十四)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的确认和计量

1. 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的条件

公司主要通过出售(包括具有商业实质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下同)而非持续使用一项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收回其账面价值的,在满足下列条件时,将其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1)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

(2)出售极可能发生,即公司已经就一项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有关规定要求相关权力机构或者监督部门批准后方可出售的,公司已经获得批准。确定的购买承诺,是指公司与其他方签订的具有法律约束力的购买协议,该协议包含交易价格、时间和足够严厉的违约惩罚等重要条款,使协议出现重大调整或者撤销的可能性极小。

公司因出售对子公司的投资等原因导致其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的,当拟出售的子公司投资满足持有待售类别划分条件时,在母公司个别财务报表中将对子公司投资整体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在合并报表中将子公司所有资产和负债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不再满足持有待售类别划分条件的,公司停止将其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部分资产或负债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移除的,处置组中剩余资产或负债新组成的处置组仍满足持有待售划分条件的,公司将新组成的处置组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否则将满足持有待售类别划分条件的非流动资产单独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对于当期首次满足持有待售类别划分条件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不调整可比会计期间

的资产负债表。

2. 持有待售类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的初始计量及后续计量

对于取得日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公司在初始计量时比较假定其不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情况下的初始计量金额和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以两者孰低计量。除公司合并中取得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外，由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以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作为初始计量金额而产生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将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首次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按照相关会计准则规定计量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中各项资产和负债的账面价值。在初始计量或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时，其账面价值高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的，将账面价值减记至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中的非流动资产不计提折旧或摊销，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的负债的利息和其他费用应继续予以确认。

公司对持有待售的处置组确认资产减值损失金额时，先抵减处置组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处置组中适用《企业会计准则第 42 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以下简称第 42 号准则）计量规定的各项非流动资产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账面价值。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持有待售的处置组时，首先按照相关会计准则规定计量处置组中不适用第 42 号准则计量规定的资产和负债的账面价值，再按照上述相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后续资产负债表日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增加的，以前减记的金额应当予以恢复，并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后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内转回，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不得转回。

后续资产负债表日持有待售的处置组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增加的，以前减记的金额应当予以恢复，并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后适用第 42 号准则计量规定的非流动资产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内转回，转回金额依据处置组中除商誉外的适用第 42 号准则计量规定的各项非流动资产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增加其账面价值，同时将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已抵减的商誉账面价值以及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不得转回。

3. 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的终止确认和计量

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不再满足持有待售类别的划分条件而不再继续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或非流动资产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移除时，按照以下两者孰低计量：(1) 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的账面价值，按照假定不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情况下本应确认的折旧、摊销或减值等进行调整后的金额；(2) 可收回金额。

公司终止确认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时，将尚未确认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十五) 长期股权投资的确认和计量

本部分所指的长期股权投资是指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包括对子公司、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作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核算，其会计政策详见本附注三(十)“金融工具的确认和计量”。

1. 共同控制和重大影响的判断标准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本公司与其他合营方一同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且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且对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享有权利的，被投资单位为本公司的合营企业。判断是否存在共同控制时，不考虑享有的保护性权利。

重大影响，是指对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决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的，被投资单位为本公司联营企业。在确定能否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时，考虑投资方直接或间接持有被投资单位的表决权股份以及投资方及其他方持有的当期可执行潜在表决权在假定转换为对被投资方单位的股权后产生的影响，包括被投资单位发行的当期可转换的认股权证、股份期权及可转换公司债券等的影响。

2. 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的确定

(1) 同一控制下的合并形成的，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承担债务或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同一控制下被合并方的股权，最终形成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应分别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进行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日按照应享有被合并方股东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

(2)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公司按照购买日确定的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成本为购买日购买方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购买方为企业合并而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本公司将合并协议约定的或有对价作为企业合并转移对价的一部分，按照其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入企业合并成本。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判断该多次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按照原持有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相关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原持有股权投资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转入当期损益。

(3) 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外的其他股权投资，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以支付现金取得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与发行权益性证券直接相关的费用，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的有关规定确定；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有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也计入投资成本。

对于因追加投资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为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投资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应当转入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当期损益。

3. 长期股权投资的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1)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公司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当期投资收益。

(2)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应当计入当期损益，

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公司不一致的，按照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等。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公司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收益。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全额确认。

在公司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亏损时，按照以下顺序进行处理：首先，冲减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其次，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不足以冲减的，以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账面价值为限继续确认投资损失、冲减长期应收项目的账面价值。经过上述处理，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企业仍承担额外义务的，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净利润的，本公司在收益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在持有投资期间，被投资单位编制合并财务报表的，以合并财务报表中的净利润、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中归属于被投资单位的金额为基础进行核算。

对于本公司向合营企业与联营企业投出的资产构成业务的，投资方因此取得长期股权投资但未取得控制权的，以投出业务的公允价值作为新增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投出业务的账面价值之差，全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向合营企业或者联营企业出售的资产构成业务的，取得的对价与业务的账面价值之差，全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自联营及合营企业购入的资产构成业务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0 号——企业合并》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全额确认与交易相关的利得或损失。

4. 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 权益法核算下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仍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者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对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者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确认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2) 成本法核算下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剩余股权仍采用成本法核算的，其在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者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者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处理，并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净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

因其他投资方增资而导致本公司持股比例下降、从而丧失控制权但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按照新的持股比例确认本公司应享有的被投资单位因增资扩股而增加净资产的份额，与应结转持股比例下降部分所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原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然后，按照新的持股比例视同自取得投资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

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

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全部结转为当期损益。

本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如果上述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股权投资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所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先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到丧失控制权时再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的当期损益。

（十六）投资性房地产的确认和计量

1.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者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含自行建造或开发活动完成后用于出租的建筑物以及正在建造或开发过程中将来用于出租的建筑物)。

2. 投资性房地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采用成本模式进行后续计量。如与投资性房地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如果与该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投资性房地产成本。其他后续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 对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采用与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相同的方法计提折旧或进行摊销。

4. 投资性房地产的用途改变为自用时，自改变之日起，将该投资性房地产转换为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按转换前的账面价值作为转换后的入账价值。自用房地产的用途或者存货改变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时，自改变之日起，将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转换为投资性房地产，转换为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的，以转换前的账面价值作为转换后的入账价值；转换为以公允价值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的，以转换日的公允价值作为转换后的入账价值。

5. 当投资性房地产被处置、或者永久退出使用且预计不能从其处置中取得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项投资性房地产。投资性房地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计入当期损益。

（十七）固定资产的确认和计量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是指同时具有下列特征的有形资产：(1)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持有的；(2)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

固定资产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予以确认：(1)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2)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符合上述确认条件的，计入固定资产成本；不符合上述确认条件的，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固定资产的初始计量

固定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3. 固定资产分类及折旧计提方法

固定资产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开始计提折旧，终止确认时或划分为持有待售非流动资产时停止计提折旧。如固定资产各组成部分的使用寿命不同或者以不同的方式为企业提供经济利益，则选择不同折旧率和折旧方法，分别计提折旧。各类固定资产折旧年限和折旧率如下：

固定资产类别	折旧方法	预计使用寿命(年)	预计净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直线法	20	10	4.5
机器设备	直线法	10	10	9.00
运输工具	直线法	5	10	18.00
电子设备及其他	直线法	5	10	18.00

说明：

(1)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固定资产装修费用，在两次装修期间与固定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采用年限平均法单独计提折旧。

(2)已计提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还应扣除已计提的固定资产减值准备累计金额计算折旧率。

(3)公司至少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4.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和计价方法

当本公司租入的固定资产符合下列一项或数项标准时，确认为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1)在租赁期届满时，租赁资产的所有权转移给本公司；

(2)本公司有购买租赁资产的选择权，所订立的购买价款预计将远低于行使选择权时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因而在租赁开始日就可以合理确定本公司将会行使这种选择权；

(3)即使资产的所有权不转移，但租赁期占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

(4)本公司在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出租人在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收款额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

(5)租赁资产性质特殊，如果不作较大改造，只有本公司才能使用。

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按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入账价值。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谈判和签订租赁合同过程中发生的，可归属于租赁项目的手续费、律师费、差旅费、印花税等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入资产价值。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进行分摊。

融资租入的固定资产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一致的政策计提租赁资产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5. 其他说明

(1)因开工不足、自然灾害等导致连续3个月停用的固定资产确认为闲置固定资产(季节性停用除外)。闲置固定资产采用和其他同类别固定资产一致的折旧方法。

(2)若固定资产处于处置状态，或者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则终止确认，并停止折旧和计提减值。

(3)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者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4)本公司对固定资产进行定期检查发生的大修理费用，有确凿证据表明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部分，计入固定资产成本，不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计入当期损益。固定资产在定期大修理间隔期间，照提折旧。

(十八) 在建工程的确认和计量

1. 在建工程同时满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则予以确认。在建工程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实际成本计量。

2. 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按工程实际成本转入固定资产。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结算的，先按估计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暂估价值，但不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

(十九) 借款费用的确认和计量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者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1) 当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 开始资本化: 1)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 2)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3)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 暂停资本化: 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 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 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 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费用, 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该项中断如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 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3) 停止资本化: 当所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 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的资产中部分项目分别完工且可单独使用时, 该部分资产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购建或者生产的资产的各部分分别完工, 但必须等到整体完工后才可使用或者对外销售的, 在该资产整体完工时停止借款费用资本化。

3. 借款费用资本化率及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 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 (包括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的折价或溢价的摊销), 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 确定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占用了一般借款的, 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 (加权平均利率), 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在资本化期间内, 每一会计期间的利息资本化金额不超过当期相关借款实际发生的利息金额。外币专门借款本金及利息的汇兑差额, 在资本化期间内予以资本化。专门借款发生的辅助费用, 在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之前发生的, 予以资本化; 在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之后发生的, 计入当期损益。一般借款发生的辅助费用, 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借款存在折价或者溢价的, 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应摊销的折价或者溢价金额, 调整每期利息金额。

(二十) 无形资产的确认和计量

1. 无形资产的初始计量

无形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 包括购买价、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 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 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 以该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 并将重组债务的账面价值与该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 计入当期损益。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且换入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无形资产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 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可靠; 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无形资产的成本, 不确认损益。

与无形资产有关的支出, 如果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成本能可靠地计量, 则计入无形资产成本。除此之外的其他项目的支出, 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取得的土地使用权通常作为无形资产核算。自行开发构建厂房等建筑物, 相关的土地使用权支出和建筑物建造成本分别作为无形资产和固定资产核算。如为外购的房屋及建筑物, 则将有关价款在土地使用权和建筑物之间分配, 难以合理分配的, 全部作为固定资产处理。

2. 无形资产使用寿命及摊销

根据无形资产的合同性权利或其他法定权利、同行业情况、历史经验、相关专家论证等综合因素判断, 能合理确定无形资产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 作为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 无法合理确定无形资产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 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 估计其使用寿命时通常考虑以下因素: (1) 运用该资产生产的产品通常的寿命周期、可获得的类似资产使用寿命的信息; (2) 技术、工艺等方面的现阶段情况及对未来发展趋势的估计; (3) 以该资产生产的产品或提供劳务的市场需求情况; (4) 现在或潜在的竞争者预期采取的行动; (5) 为维持该资产带来经济利益能力的预期维护支出, 以及公司预计支付有关支出的能力; (6) 对该资产控制期限的相关法律规定或类似限制, 如特许使用期、租赁期等; (7) 与公司持有其他资产使用寿命的关联性等。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估计情况:

项 目	预计使用寿命依据	期限(年)
专利权	预计受益期限	10
软件及其他	预计受益期限	10
土地使用权	土地使用权证登记使用年限	50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使用寿命内按照与该项无形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实现方式系统合理地摊销,无法可靠确定预期实现方式的,采用直线法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但每年均对该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并进行减值测试。

本公司于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与以前估计不同的,调整原先估计数,并按会计估计变更处理;预计某项无形资产已经不能给企业带来未来经济利益的,将该项无形资产的账面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3.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支出的确认和计量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划分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的标准:为获取新的技术和知识等进行的有计划的调查阶段,应确定为研究阶段,该阶段具有计划性和探索性等特点;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阶段,应确定为开发阶段,该阶段具有针对性和形成成果的可能性较大等特点。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1)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2)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3)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可证明其有用性;(4)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5)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如不满足上述条件的,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无法区分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将发生的研发支出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二十一) 长期资产的减值损失

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和固定资产、在建工程、无形资产、商誉等长期资产,存在下列迹象的,表明资产可能发生了减值:

1. 资产的市价当期大幅度下跌,其跌幅明显高于因时间的推移或者正常使用而预计的下跌;
2. 企业经营所处的经济、技术或者法律等环境以及资产所处的市场在当期或者将在近期发生重大变化,从而对企业产生不利影响;
3. 市场利率或者其他市场投资报酬率在当期已经提高,从而影响企业计算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的折现率,导致资产可收回金额大幅度降低;
4. 有证据表明资产已经陈旧过时或者其实体已经损坏;
5. 资产已经或者将被闲置、终止使用或者计划提前处置;
6. 企业内部报告的证据表明资产的经济绩效已经低于或者将低于预期,如资产所创造的净现金流量或者实现的营业利润(或者亏损)远远低于(或者高于)预计金额等;
7. 其他表明资产可能已经发生减值的迹象。

上述长期资产于资产负债日存在减值迹象的,应当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详见本附注三(十一);处置费用包括与资产处置有关的法律费用、相关税费、搬运费以及为使资产达到可销售状态所发生的直接费用;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

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资产组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

最小资产组合。

在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的商誉，在进行减值测试时，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收益中收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测试结果表明包含分摊的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以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至少在每年年终终了进行减值测试。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期间不予转回。

（二十二）长期待摊费用的确认和摊销

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支出入账，在受益期或规定的期限内平均摊销。如果长期待摊的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其中：

预付经营租入固定资产的租金，按租赁合同规定的期限平均摊销。

经营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改良支出，按剩余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中较短的期限平均摊销。

融资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装修费用，按两次装修间隔期间、剩余租赁期与固定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三者中较短的期限平均摊销。

（二十三）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指企业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企业提供给职工配偶、子女、受赡养人、已故员工遗属及其他受益人等的福利，也属于职工薪酬。

根据流动性，职工薪酬分别列示于资产负债表的“应付职工薪酬”项目和“长期应付职工薪酬”项目。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职工工资、奖金、按规定的基准和比例为职工缴纳的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和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职工福利费为非货币性福利的，如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如果该负债预期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不能完全支付，且财务影响重大的，则该负债将以折现后的金额计量。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离职后福利计划包括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其中，设定提存计划，是指向独立的基金缴存固定费用后，企业不再承担进一步支付义务的离职后福利计划；设定受益计划，是指除设定提存计划以外的离职后福利计划。

（1）设定提存计划

本公司按当期政府的相关规定为职工缴纳基本养老保险和失业保险，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者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和本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辞退福利预期在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不能完全支付的，按照其他长期职工薪酬处理。

职工内部退休计划采用与上述辞退福利相同的原则处理。本公司将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的期间拟支付的内退人员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在符合预计负债确认条件时，计入当期损益（辞退福利）。正式退休日期之后的经济补偿（如正常养老退休金），按照离职后福利处理。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的，按照设定提存计划进行会计处理，除此之外按照设定受益计划进行会计处理。但相关职工薪酬成本中“重新计量设

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部分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二十四）预计负债

当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将其确认为预计负债：1. 该义务是承担的现时义务；2. 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3.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

最佳估计数分别分以下情况处理：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的中间值：即上下限金额的平均数确定。所需支出不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或虽然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但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不相同的，如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如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

本公司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且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有确凿证据表明该账面价值不能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的，按照当前最佳估计数对该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二十五）股份支付的确认和计量

1. 股份支付的种类

本公司的股份支付是为了获取职工(或其他方)提供服务而授予权益工具或者承担以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交易。包括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2. 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1) 存在活跃市场的，按照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2) 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的当前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

3. 确认可行权权益工具最佳估计的依据

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做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在可行权日，最终预计可行权权益工具的数量应当与实际可行权数量一致。

4. 股份支付的会计处理

(1)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换取职工提供服务的，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在授予日按照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调整资本公积；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调整资本公积，在可行权日之后不再对已确认的相关成本或费用和所有者权益总额进行调整。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换取其他方服务的，若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其他方服务在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但权益工具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权益工具在服务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所有者权益。

(2)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换取职工服务的，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在授予日按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和相应的负债。在相关负债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及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3) 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

如果修改增加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公司按照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相应地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如果修改增加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的数量，公司将增加的权益工具

的公允价值相应地确认为取得服务的增加；如果公司按照有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可行权条件，公司在处理可行权条件时，考虑修改后的可行权条件。

如果修改减少了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公司继续以权益工具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认取得服务的金额，而不考虑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减少；如果修改减少了授予的权益工具的数量，公司将减少部分作为已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取消来进行处理；如果以不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了可行权条件，在处理可行权条件时，不考虑修改后的可行权条件。

如果取消了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则于取消日作为加速行权处理，立即确认尚未确认的金额(将剩余等待期内应确认的金额立即计入当期损益，同时确认资本公积)。职工或者其他方能够选择满足非可行权条件但在等待期内未满足的，作为取消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处理。但是，如果授予新的权益工具，并在新权益工具授予日认定所授予权益工具用于替代被取消的权益工具的，则以与处理原权益工具条款和条件修改相同的方式，对被授予的替代权益工具进行处理。

5. 涉及本公司与本公司股东或实际控制人的股份支付交易的会计处理

涉及本公司与本公司股东或实际控制人的股份支付交易，结算企业与接受服务企业其中之一在本公司内，另一在本公司外的，在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中按照以下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1) 结算企业以其本身权益工具结算的，将该股份支付交易作为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处理；除此之外，作为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处理。

结算企业是接受服务企业的投资者的，按照授予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或应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确认为对接受服务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同时确认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或负债。

(2) 接受服务企业没有结算义务或授予本企业职工的是其本身权益工具的，将该股份支付交易作为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处理；接受服务企业具有结算义务且授予本企业职工的并非其本身权益工具的，将该股份支付交易作为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处理。本公司内各企业之间发生的股份支付交易，接受服务企业和结算企业不是同一企业的，在接受服务企业和结算企业各自的个别财务报表中对该股份支付交易的确认和计量，比照上述原则处理。

(二十六) 股份回购

因减少注册资本或奖励职工等原因收购本公司股份的，按实际支付的金额作为库存股处理，同时进行备查登记。如果将回购的股份注销，则将按注销股票面值和注销股数计算的股票面值总额与实际回购所支付的金额之间的差额冲减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如果将回购的股份奖励给本公司职工属于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于职工行权购买本公司股份收到价款时，转销交付职工的库存股成本和等待期内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累计金额，同时，按照其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

(二十七) 收入确认原则

1. 收入的总确认原则

(1) 销售商品

商品销售收入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1) 公司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买方；2) 公司既没有保留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3) 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4) 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5) 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

(2) 提供劳务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同时满足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交易的完工进度能够可靠地确定、交易中已发生和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按已经提供的劳务占应提供劳务总量的比例确定提供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若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劳务成本；若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的，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3) 让渡资产使用权

让渡资产使用权在同时满足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

确认让渡资产使用权的收入。利息收入金额，按照他人使用本企业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使用费收入金额，按照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4) 建造合同

1) 建造合同的结果在资产负债表日能够可靠估计的，根据完工百分比法确认合同收入和合同费用。建造合同的结果在资产负债表日不能够可靠估计的，若合同成本能够收回的，合同收入根据能够收回的实际合同成本予以确认，合同成本在其发生的当期确认为合同费用；若合同成本不可能收回的，在发生时立即确认为合同费用，不确认合同收入。

2) 固定造价合同同时满足下列条件表明其结果能够可靠估计：合同总收入能够可靠计量、与合同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能够清楚地区分和可靠地计量、合同完工进度和为完成合同尚需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成本加成合同同时满足下列条件表明其结果能够可靠估计：与合同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能够清楚地区分和可靠地计量。

3) 确定合同完工进度的方法为累计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占合同预计总成本的比例/已经完成的合同工作量占合同预计总工作量的比例/实际测定的完工进度。

4) 资产负债表日，合同预计总成本超过合同总收入的，将预计损失确认为当期费用。执行中的建造合同，按其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待执行的亏损合同，按其差额确认预计负债。

2. 本公司收入的具体确认原则

非标自动化设备、非标自动化生产线国内销售的收入确认原则：产品试机通过后，将产品送达客户指定地点并交付给客户，安装调试、经客户验收确认后确认收入。

非标自动化设备、非标自动化生产线国外销售的收入确认原则：产品安装检验后，通知客户到厂验收，经客户验收确认后办理出口报关手续，公司于办妥出口报关手续并将产品交付至客户指定港口后确认收入。

相关设备零部件的收入确认原则：公司出货并经客户签收时确认收入。

(二十八) 政府补助的确认和计量

1. 政府补助的分类

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包括购买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的财政拨款、固定资产专门借款的财政贴息等；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对于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区分不同部分分别进行会计处理；难以区分的，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本公司在进行政府补助分类时采取的具体标准为：

(1) 政府补助文件规定的补助对象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或者补助对象的支出主要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2) 根据政府补助文件获得的政府补助全部或者主要用于补偿以后期间或已发生的费用或损失的政府补助，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3) 若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则采用以下方式将该政府补助款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或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1) 政府文件明确了补助所针对的特定项目的，根据该特定项目的预算中将形成资产的支出金额和计入费用的支出金额的相对比例进行划分，对该划分比例需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变更；2) 政府文件中对用途仅作一般性表述，没有指明特定项目的，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2. 政府补助的确认时点

本公司对于政府补助通常在实际收到时，按照实收金额予以确认和计量。但对于期末有确凿证据表明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按照应收的金额计量。按照应收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应同时符合以下条件：

(1) 所依据的是当地财政部门正式发布并按照《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的规定予以主动公开的财政扶持项目及其财政资金管理办法，且该管理办法应当是普惠性的(任何符合规定条件的企业均可申请)，而不是专门针对特定企业制定的；

(2) 应收补助款的金额已经过有权政府部门发文确认，或者可根据正式发布的财政资金

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自行合理测算，且预计其金额不存在重大不确定性；

(3) 相关的补助款批文中已明确承诺了拨付期限，且该款项的拨付是有相应财政预算作为保障的，因而可以合理保证其可在规定期限内收到；

(4) 根据本公司和该补助事项的具体情况，应满足的其他相关条件(如有)。

3. 政府补助的会计处理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公允价值计量；非货币性资产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名义金额计量。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的，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当期损益；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本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

本公司取得的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区分以下两种情况，分别进行会计处理：

(1) 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由贷款银行以政策性优惠利率向企业提供贷款的，本公司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

(2) 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本公司的，本公司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退回的，在需要退回的当期分以下情况进行会计处理：

(1) 初始确认时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的，调整资产账面价值；

(2) 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

(3) 属于其他情况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政府补助计入不同损益项目的区分原则为：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二十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确认和计量

1.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确认和计量

本公司根据资产、负债与资产负债日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公司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作为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但不包括下列情况产生的所得税：(1) 企业合并；(2) 直接在所有者权益中确认的交易或者事项。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此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非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

(1) 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

(2) 对于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各项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均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该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

(1) 商誉的初始确认，或者具有以下特征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

(2) 对于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能够控制并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根据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的项目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该计税基础与其账面数之间的差额)，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算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

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资

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会计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转回减记的金额。

2.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本公司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时,本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三十) 租赁业务的确认和计量

1. 租赁的分类

租赁分为融资租赁和经营租赁。融资租赁为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其所有权最终可能转移,也可能不转移。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为经营租赁。

融资租赁的确认条件见本附注三(十七)4“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和计价方法”之说明。

2. 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

(1) 出租人:公司出租资产收取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确认为租赁相关收入。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如金额较大的,则予以资本化,在这个租赁期间内按照与租赁相关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收益。公司承担了应由承租方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收入总额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配。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租入人:公司租入资产所支付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计入当期费用。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资产出租方承担了应由公司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摊,计入当期费用。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 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

出租人: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按最低租赁收款额与初始直接费用之和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同时记录未担保余值;将最低租赁收款额、初始直接费用及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之和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未实现融资收益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收入。应收融资租赁款扣除未实现融资收益后的余额分别长期债权和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债权列示。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承租人: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将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入资产价值。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费用。最低租赁付款额扣除未确认融资费用后的余额分别长期负债和一年内到期的长期负债列示。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三十一) 终止经营

1. 终止经营的条件

终止经营,是指公司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能够单独区分的组成部分,且该组成部分已经处置或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1) 该组成部分代表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

(2) 该组成部分是拟对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进行处置的一项相关联计划的一部分;

(3) 该组成部分是专为转售而取得的子公司。

2. 终止经营的列报

拟结束使用而非出售的处置组满足终止经营定义中有关组成部分的,自停止使用日起作为终止经营列报;因出售对子公司的投资等原因导致其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且该子公司符合终止经营定义的,在合并报表中列报相关终止经营损益;在利润表中将终止经营处置损益的调整金额作为终止经营损益列报。

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不再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或非流动资产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移除的,公司在当期利润表中将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的账面价值调整金额作为持续经营损益列报。公司的子公司、共同经营、合营企业、联营企业以及部分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的投资不再继续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或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移除的,公司在当期财务报表中相应调整各个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后可比会计期间的比较数据。

不符合终止经营定义的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其减值损失或转回金额及处置损益作为持续经营损益列报。终止经营的减值损失或转回金额等经营损益及处置损益作为终止经营损益列报。

对于当期列报的终止经营,公司在当期财务报表中,将原来作为持续经营损益列报的信息重新作为可比会计期间的终止经营损益列报。终止经营不再满足持有待售类别划分条件的,公司在当期财务报表中,将原来作为终止经营损益列报的信息重新作为可比会计期间的持续经营损益列报。

(三十二) 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说明

本公司在运用会计政策过程中,由于经营活动内在的不确定性,本公司需要对无法准确计量的报表项目的账面价值进行判断、估计和假设。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是基于本公司管理层过去的历史经验,并在考虑其他相关因素的基础上做出的。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会影响收入、费用、资产和负债的报告金额以及资产负债表日或有负债的披露。然而,这些估计的不确定性所导致的实际结果可能与本公司管理层当前的估计存在差异,进而造成对未来受影响的资产或负债的账面金额进行重大调整。本公司对前述判断、估计和假设在持续经营的基础上进行定期复核,会计估计的变更仅影响变更当期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予以确认;既影响变更当期又影响未来期间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和未来期间予以确认。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需对财务报表项目金额进行判断、估计和假设的重要领域如下:

1. 租赁的分类

本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的规定,将租赁归类为经营租赁和融资租赁,在进行归类时,管理层需要对是否已将与租出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实质上转移给承租人,或者本公司是否已经实质上承担与租入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作出分析和判断。

2. 坏账准备计提

本公司根据应收款项的会计政策,采用备抵法核算坏账损失。应收款项减值基于对应收款项可收回性的评估,涉及管理层的判断和估计。实际的应收款项减值结果与原先估计的差异将在估计被改变的期间影响应收款项的账面价值及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计提或转回。

3. 存货跌价准备

本公司根据存货会计政策,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对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及陈旧和滞销的存货,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存货减值至可变现净值是基于评估存货的可售性及其可变现净值。鉴定存货减值要求管理层在取得确凿证据,并且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等因素的基础上作出判断和估计。实际的结果与原先估计的差异将在估计被改变的期间影响存货的账面价值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

4. 折旧和摊销

本公司对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在考虑其残值后,在使用寿命内按直线法计提折旧和摊销。本公司定期复核使用寿命,以决定将计入每个报告期的折旧和摊销费用数额。使用寿命是本公司根据对同类资产的以往经验并结合预期的技术更新而确定的。如果以前的估计发生重大变化,则会在未来期间对折旧和摊销费用进行调整。

5. 递延所得税资产

在很有可能有足够的应纳税利润来抵扣亏损的限度内,本公司就所有未利用的税务亏损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这需要本公司管理层运用大量的判断来估计未来应纳税利润发生的时

间和金额，结合纳税筹划策略，以决定应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金额。

6. 所得税

本公司在正常的经营活动中，有部分交易其最终的税务处理和计算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部分项目是否能够在税前列支需要税收主管机关的审批。如果这些税务事项的最终认定结果同最初估计的金额存在差异，则该差异将对其最终认定期间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产生影响。

7. 预计负债

本公司根据合约条款、现有知识及历史经验，对产品质量保证、预计合同亏损、延迟交货违约金等估计并计提相应准备。在该等或有事项已经形成一项现时义务，且履行该等现时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的情况下，本公司对或有事项按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确认为预计负债。预计负债的确认和计量在很大程度上依赖于管理层的判断。在进行判断过程中本公司需评估该等或有事项相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及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

其中，本公司会就出售、维修及改造所售商品向客户提供的售后质量维修承诺预计负债。预计负债时已考虑本公司近期的维修经验数据，但近期的维修经验可能无法反映将来的维修情况。这项准备的任何增加或减少，均可能影响未来年度的损益。

8. 设定受益计划负债

本公司已对公司原有离退休人员、因公已故员工遗属及内退和下岗人员的福利计划确认为一项负债。该等福利费用支出及负债的金额依靠各种假设条件计算支付。这些假设条件包括折现率、福利增长率和平均医疗费用增长率。鉴于该等计划的长期性，上述估计具有较大不确定性。

(三十三)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说明

1. 会计政策变更

(1) 因企业会计准则及其他法律法规修订引起的会计政策变更

1) 执行新制订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42 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

财政部于 2017 年 4 月 28 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42 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财会[2017]13 号)，自 2017 年 5 月 28 日起执行，对于执行日存在的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要求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

本公司采用未来适用法对 2017 年 5 月 28 日之后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进行分类、计量和列报。

2) 执行最新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

财政部于 2017 年 5 月 10 日发布了《关于印发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的通知》(财会[2017]15 号，以下简称“新政府补助准则”)。根据新政府补助准则要求，与企业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应当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的成本费用；与企业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应当计入营业外收入，企业应当在“利润表”中的“营业利润”项目之上单独列报“其他收益”项目，反映计入其他收益的政府补助。

本公司根据相关规定自 2017 年 6 月 12 日起执行新政府补助准则，对 2017 年 1 月 1 日存在的政府补助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对于 2017 年 1 月 1 日至 2017 年 6 月 12 日期间新增的政府补助按照新准则调整。由于上述会计政策变更，对本公司 2017 年度合并财务报表损益项目的影响为增加“其他收益”3,873,568.01 元，减少“营业外收入”3,873,568.01 元；对 2017 年度母公司财务报表损益项目的影响为增加“其他收益”3,076,967.92 元，减少“营业外收入”3,076,967.92 元。

3) 执行《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

财政部于 2017 年 12 月 25 日发布了《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7]30 号，以下简称“新修订的财务报表格式”)。新修订的财务报表格式除上述提及新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对报表项目的影响外，在“营业利润”之上新增“资产处置收益”项目，反映企业出售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金融工具、长期股权投资和投资性房地产除外)或处置组确认的处置利得或损失、以及处置未划为持有待售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生产性生物资产及无形资产而产生的处置利得或损失；债务重组中因处置非流动资

产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和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30 号——财务报表列报》等相关规定，对此项会计政策变更采用追溯调整法，2017/2016 年度比较财务报表已重新表述。对 2016 年度合并财务报表相关损益项目的影响为增加“资产处置收益”72,742.37 元，减少“营业外收入”72,833.91 元，减少“营业外支出”91.54 元；对 2016 年度母公司财务报表相关损益项目的影响为增加“资产处置收益”47,641.95 元，减少“营业外收入”47,641.95 元。

(2) 企业自行变更会计政策

本期公司无会计政策变更事项。

2. 会计估计变更说明

本期公司无会计估计变更事项。

(三十四) 前期差错更正说明

本期公司无重要前期差错更正事项。

四、税项

(一) 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 种	计税依据	税 率
增值税	销售货物或提供应税劳务过程中产生的增值额	17%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缴流转税税额	7%
教育费附加	应缴流转税税额	3%
地方教育附加	应缴流转税税额	2%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5%、25%

(二) 税收优惠及批文

2017 年 11 月 30 日，本公司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为 GR201744004841），有效期为三年。2017 年按 15% 的税率计缴企业所得税。

2015 年 11 月 02 日，子公司深圳市艾克姆科技发展有限公司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为 GR201544201605），有效期为三年。2017 年按 15% 的税率计缴企业所得税。

深圳市艾克姆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为软件开发企业，享受 3% 增值税即征即退优惠政策。

五、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以下注释项目除非特别注明，期初系指 2017 年 1 月 1 日，期末系指 2017 年 12 月 31 日；本期系指 2017 年度，上年系指 2016 年度。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一) 货币资金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库存现金	26,366.73	9,236.44
银行存款	7,865,359.12	8,819,127.35
其他货币资金	6,963,219.71	3,596,553.76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合 计	14,854,945.56	12,424,917.55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	-

2. 期末货币资金除其他货币资金为票据保证金使用受到限制外，不存在抵押、质押、冻结等对使用有限制或存放在境外、或资金汇回受到限制的款项。

3. 外币货币资金明细情况详见本附注五(四十六)“外币货币性项目”之说明。

(二) 应收票据

1. 明细情况

种 类	期末数	期初数
银行承兑汇票	24,682,889.86	11,819,390.83
商业承兑汇票	3,141,000.00	731,000.00
合 计	27,823,889.86	12,550,390.83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项 目	期末已质押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12,885,285.00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者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18,025,452.67	-

(三) 应收账款

1. 明细情况

种 类	期末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比例 (%)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81,582,570.02	100.00	13,919,100.99	17.06	67,663,469.03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	-	-	-	-
合 计	81,582,570.02	100.00	13,919,100.99	17.06	67,663,469.03

续上表：

种 类	期初数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比例 (%)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种 类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比例 (%)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98,765,763.24	100.00	13,348,579.26	13.52	85,417,183.98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	-	-	-	-
合 计	98,765,763.24	100.00	13,348,579.26	13.52	85,417,183.98

2.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1) 期末无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 期末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 账龄组合

账 龄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分项			
其中：0-6 个月	36,394,096.74	-	-
6-12 个月	18,933,540.51	946,677.02	5.00
1 年以内小计	55,327,637.25	946,677.02	2.00
1-2 年	8,855,177.08	1,771,035.42	20.00
2-3 年	10,330,611.90	4,132,244.76	40.00
3 年以上	7,069,143.79	7,069,143.79	100.00
小 计	81,582,570.02	13,919,100.99	17.06

(2) 期末无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570,521.73 元；本期无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4. 本期无通过债务重组等其他方式收回的应收账款。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项 目	核销金额
核销无法收回应收账款	973,300.94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是否因关联交易产生
盾安金属(泰国)有限公司	货款	282,550.20	款项无法收回	否
浙江北峰制冷设备有限公司	货款	176,475.00	款项无法收回	否
小 计		459,025.20		

6. 期末应收账款金额前 5 名情况

本公司本年按欠款方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应收账款汇总金额为 16,059,264.84 元，占应收账款年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为 19.68%，相应计提的坏账准备年末余额汇总金额为

2,348,306.77 元。

7. 期末外币应收账款情况详见本附注五(四十六)“外币货币性项目”之说明。

(四) 预付款项

1. 账龄分析

账 龄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占总额比例 (%)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占总额比例 (%)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1 年 以 内	1,485,858.55	50.88	-	1,485,858.55	2,636,458.55	100.00	-	2,636,458.55
1-2年	1,434,327.67	49.12	-	1,434,327.67	-	-	-	-
合 计	2,920,186.22	100.00	-	2,920,186.22	2,636,458.55	100.00	-	2,636,458.55

2. 预付款项金额前 5 名情况

单位名称	期末数	账龄	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未结算原因
第一名	253,188.00	1 至 2 年	8.67	材料未到
第二名	205,290.97	1 至 2 年	7.03	材料未到
第三名	166,208.90	1 至 2 年	5.69	材料未到
第四名	123,629.7	1 至 2 年	4.23	材料未到
第五名	93,838.25	1 年以内	3.21	材料未到
小 计	842,155.82		28.83	

3. 本期无账龄超过 1 年且金额重大的预付款项。

(五) 其他应收款

1. 明细情况

种 类	期末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比例 (%)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833,670.25	100.00	43,685.57	2.38	1,789,984.68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	-	-	-	-
合 计	1,833,670.25	100.00	43,685.57	2.38	1,789,984.68

续上表:

种 类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621,325.39	100.00	11,280.39	0.70	1,610,045.00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	-	-	-	-
合 计	1,621,325.39	100.00	11,280.39	0.70	1,610,045.00

2.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1) 期末无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2) 期末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 账龄组合

账 龄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分项			
其中：0-6 个月	1,372,138.80	-	-
6-12 个月	385,791.45	19,289.57	5.00
1 年以内小计	1,757,930.25	19,289.57	1.10
1-2 年	29,500.00	5,900.00	20.00
2-3 年	46,240.00	18,496.00	40.00
小 计	1,833,670.25	43,685.57	2.38

(3) 期末无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32,405.18 元；本期无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4. 本期无通过债务重组等其他方式收回的其他应收款。

5.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押金保证金	1,243,038.05	968,400.55
代垫费用	590,632.20	652,924.84
合 计	1,833,670.25	1,621,325.39

6. 期末其他应收款金额前 5 名情况

单位	性质	期末余额	年限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比例	坏账准备
珠海凌达压缩机有限公司	保证金	200,000.00	6-12 个月	10.91%	10,000.00
宁波奥克斯智能家用电器制造	保证金	200,000.00	0-6 个月	10.91%	-

南昌市奥克斯电气制造有限公司	保证金	170,000.00	0-6 个月	9.27%	-
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广东中山石油分公司	代垫款	167,097.48	0-6 个月	9.11%	-
个人社保	代垫款	135,359.11	0-6 个月	7.38%	-
合计		872,456.59		47.58%	10,000.00

本公司本年按欠款方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其他应收款汇总金额为 872,456.59 元，占其他应收款年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为 47.58%，相应计提的坏账准备年末余额汇总金额为 10,000.00 元。

(六) 存货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27,103,093.33	739,561.09	26,363,532.24	31,099,639.00	-	31,099,639.00
低 值 易 耗 品	1,118,196.23	-	1,118,196.23	1,523,065.85	-	1,523,065.85
在产品	53,878,537.21	118,780.17	53,759,757.04	40,008,206.57	49,882.30	39,958,324.27
库 存 商 品	7,841,324.83	30,038.77	7,811,286.06	8,641,145.34	106,699.42	8,534,445.92
发 出 商 品	46,908,952.34	1,084,035.49	45,824,916.85	38,051,498.12	1,336,578.03	36,714,920.09
委 托 加 工物资	57,163.46	-	57,163.46	-	-	-
合 计	136,907,267.40	1,972,415.52	134,934,851.88	119,323,554.88	1,493,159.75	117,830,395.13

2. 存货跌价准备

(1) 增减变动情况

类 别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转回	转销	
在产品	49,882.30	118,780.17	-	49,882.30	118,780.17
原材料	-	739,561.09	-	-	739,561.09
库存商品	106,699.42	30,038.77	-	106,699.41	30,038.78
发出商品	1,336,578.03	841,529.70	-	1,094,072.24	1,084,035.49
小 计	1,493,159.75	1,729,909.71	-	1,250,653.94	1,972,415.52

(2) 本期计提、转回情况说明

类 别	确定可变现净值的具体依据	本期转回存货跌价准备的原因	本期转回金额占该项存货期末余额的比例(%)
原材料	订单售价扣除相关费用	-	-
在产品	订单售价扣除相关费用	-	-

类 别	确定可变现净值的具体依据	本期转回存货跌价准备的原因	本期转回金额占该项存货期末余额的比例(%)
库存商品	订单售价扣除相关费用	-	-
发出商品	订单售价扣除相关费用	-	-

3. 期末存货余额中无资本化利息金额。

(七) 其他流动资产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银行理财产品	16,800,000.00	16,500,000.00
待转税项	2,218.54	3,625.72
待摊费用	4,200.00	-
合 计	16,806,418.54	16,503,625.72

2. 期末未发现其他流动资产存在明显减值迹象，故未计提减值准备。

(八)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2,000,000.00	-	2,000,000.00	2,000,000.00	-	2,000,000.00

2. 以成本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被投资单位	账面余额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中山中技设备租赁中心（有限合伙）	2,000,000.00	-	-	2,000,000.00

续上表：

被投资单位	减值准备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	本期现金红利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中山中技设备租赁中心（有限合伙）	-	-	-	-	5.00	-

(九) 固定资产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	-----	------	------	-----

		购置	在建工程转入	企业合并增加	处置或报废	其他	
(1) 账面原值							
房屋及建筑物	35,668,301.55	642,737.58	-	-	-	-	36,311,039.13
机器设备	34,970,291.01	5,100,887.97	-	-	1,685,122.92	-	38,386,056.06
运输工具	4,916,591.71	102,237.77	-	-	-	-	5,018,829.48
电子及其他设备	5,229,221.60	591,887.20	-	-	367,795.03	-	5,453,313.77
合 计	80,784,405.87	6,437,750.52	-	-	2,052,917.95	-	85,169,238.44
(2) 累计折旧		计提					
房屋及建筑物	3,187,794.84	1,604,245.72	-	-	-	-	4,792,040.56
机器设备	14,347,538.04	4,284,208.22	-	-	987,733.29	-	17,644,012.97
运输工具	3,190,130.07	291,773.64	-	-	-	-	3,481,903.71
电子及其他设备	3,790,141.64	448,489.18	-	-	306,290.24	-	3,932,340.58
合 计	24,515,604.59	6,628,716.76	-	-	1,294,023.53	-	29,850,297.82
(3) 账面价值							
房屋及建筑物	32,480,506.71	-	-	-	-	-	31,518,998.57
机器设备	20,622,752.97	-	-	-	-	-	20,742,043.09
运输工具	1,726,461.64	-	-	-	-	-	1,536,925.77
电子及其他设备	1,439,079.96	-	-	-	-	-	1,520,973.19
合 计	56,268,801.28	-	-	-	-	-	55,318,940.62

[注] 本期折旧额 6,628,716.76 元。

2. 期末未发现固定资产存在明显减值迹象，故未计提减值准备。
3. 期末无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
4. 期末无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
5. 期末无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6. 期末无用于借款抵押的固定资产。

(十) 无形资产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购置	内部研发	企业合并增加	处置	其他转出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购置	内部研发	企业合并增加	处置	其他转出	
(1)账面原值							
土地使用权	29,990,551.20	-	-	-	-	-	29,990,551.20
专利权	609,340.00	-	-	-	-	-	609,340.00
软件及其他	1,711,251.68	435,561.68	-	-	-	-	2,146,813.36
合 计	32,311,142.88	435,561.68	-	-	-	-	32,746,704.56
(2)累计摊销		计提	其他		处置	其他	
土地使用权	245,553.70	599,811.00	-	-	-	-	845,364.70
专利权	273,016.49	60,933.96	-	-	-	-	333,950.45
软件及其他	767,206.65	205,229.69	-	-	-	-	972,436.34
合 计	1,285,776.84	865,974.65	-	-	-	-	2,151,751.49
(3)账面价值							
土地使用权	29,744,997.50	-	-	-	-	-	29,145,186.50
专利权	336,323.51	-	-	-	-	-	275,389.55
软件及其他	944,045.03	-	-	-	-	-	1,174,377.02
合 计	31,025,366.04	-	-	-	-	-	30,594,953.07

[注]本期摊销额 865,974.65 元。

2. 期末未发现无形资产存在明显减值迹象，故未计提减值准备。

3. 期末无用于抵押或担保的无形资产。

(十一) 商誉

1. 明细情况

被投资单位名称 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企业合并形成	其他	处置	其他	
深圳市艾克姆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1,817,365.04	-	-	-	-	1,817,365.04

本公司采用预计未来现金流现值的方法计算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根据减值测试的结果，本期期末商誉未发生减值。

(十二) 长期待摊费用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摊销	其他减少	期末数	其他减少原因
经营场所改造 工程	2,594,619.76	186,658.99	1,152,083.15	-	1,629,195.60	-

(十三)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不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1) 已确认的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

递延所得税资产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坏账准备的所得税影响	2,395,496.45	15,931,582.97	2,231,247.30	14,853,019.37
未弥补亏损的所得税影响	225,062.80	900,251.19	230,344.18	1,263,239.49
政府补助的所得税影响	2,288,066.21	15,067,108.08	1,455,217.15	9,514,781.00
未实现利润的所得税影响	261,197.87	1,741,319.13	187,995.48	1,253,303.19
合 计	5,169,823.33	33,640,261.37	4,104,804.11	26,884,343.05

(2)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904.77	-
可抵扣亏损	90,982.90	77,148.38
小 计	91,887.67	77,148.38

(十四) 其他非流动资产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房租押金	1,000,000.00	1,000,000.00
预付工程、设备款	388,171.50	360,800.00
合 计	1,388,171.50	1,360,800.00

(十五) 短期借款

1. 明细情况

借款类别	期末数	期初数
质押+第三方保证	20,000,000.00	10,000,000.00
保证借款	-	15,000,000.00
信用借款	18,000,000.00	44,450,000.00
合 计	38,000,000.00	69,450,000.00

(十六) 应付票据

1. 明细情况

票据种类	期末数	期初数
银行承兑汇票	23,142,025.81	17,085,288.28
商业承兑汇票	4,560,736.23	250,000.00
合 计	27,702,762.04	17,335,288.28

(十七) 应付账款

1. 明细情况

账 龄	期末数	期初数
1 年以内	48,242,113.87	44,103,884.79
1-2 年	4,220,951.19	3,369,739.31
2-3 年	2,858,172.05	6,209,566.26
3 年以上	228,390.84	335.50
合 计	55,549,627.95	53,683,525.86

2. 期末无账龄超过 1 年的大额应付账款。

(十八) 预收款项

1. 明细情况

账 龄	期末数	期初数
1 年以内	38,480,396.61	20,454,178.88
1-2 年	1,151,514.71	4,648,615.81
2-3 年	665,222.81	3,666,349.41
3 年以上	3,356,065.93	-
合 计	43,653,200.06	28,769,144.10

2. 账龄超过 1 年的大额预收款项未结转原因的说明

单位名称	期末数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江苏朗肯空气空调有限公司	1,155,200.00	产品尚未验收结算
广州众信实业有限公司	524,240.50	产品尚未验收结算
奥丁河北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510,000.00	产品尚未验收结算
小 计	2,189,440.5	

(十九) 应付职工薪酬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1)短期薪酬	4,111,028.69	44,369,703.48	41,105,414.55	7,375,317.62
(2)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	2,107,967.15	2,107,967.15	-
合 计	4,111,028.69	46,477,670.63	43,213,381.70	7,375,317.62

2. 短期薪酬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4,078,456.41	40,932,477.07	37,635,724.76	7,375,208.72
(2)职工福利费	-	1,837,030.84	1,837,030.84	-
(3)社会保险费	20,898.78	913,782.57	934,681.35	-
其中：医疗保险费	20,898.78	712,803.19	733,701.97	-
工伤保险费	-	93,820.92	93,820.92	-
生育保险费	-	107,158.46	107,158.46	-
(4)住房公积金	7,904.00	494,013.00	501,917.00	-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3,769.50	192,400.00	196,060.60	108.90
小 计	4,111,028.69	44,369,703.48	41,105,414.55	7,375,317.62

3. 设定提存计划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1)基本养老保险	-	1,994,629.85	1,994,629.85	-
(2)失业保险费	-	113,337.30	113,337.30	-
小 计	-	2,107,967.15	2,107,967.15	-

4. 应付职工薪酬期末数中无属于拖欠性质的金额。

(二十) 应交税费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增值税	2,109,768.23	3,763,429.21
城市维护建设税	231,582.36	283,509.63
企业所得税	2,704,361.37	3,390,327.10
房产税	17,046.61	-
印花税	1,105.86	878.00
土地使用税	-	29,871.24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教育费附加	99,249.58	121,504.12
地方教育附加	66,166.40	81,002.75
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	75,965.72	55,256.16
合 计	5,305,246.13	7,725,778.21

(二十一) 应付利息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短期借款	47,861.11	71,979.75
长期借款	5,555.56	-
合 计	53,416.67	71,979.75

(二十二) 其他应付款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购买厂房款	-	18,512,400.00
预提费用	1,400,396.23	583,994.23
其他	217,658.52	544,032.30
合 计	1,618,054.75	19,640,426.53

2. 期末无账龄超过1年的大额其他应付款。

(二十三) 长期借款

1. 明细情况

借款类别	期末数	期初数
信用借款	20,000,000.00	-

(二十四) 长期应付款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广东省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专项资金	-	4,000,000.00

(二十五) 递延收益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9,514,781.00	6,730,400.00	1,178,072.92	15,067,108.08	技术改造等财政专项拨款

2.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新增补助 金额	本期分摊		其他 变动	期末数	与 资 产 相 关/与 收 益 相关
			转入项目	金额			
精密高速伺服全自动数控冲床关键技术	268,088.00	-	其他收益	33,840.00	-	234,248.00	与 资 产 相 关
省工程实验室	658,233.33	-	其他收益	86,800.00	-	571,433.33	与 资 产 相 关
空调器智能化生产装备数字化车间	888,150.00	-	其他收益	114,600.00	-	773,550.00	与 资 产 相 关
广东省差别电价电费收入专项资金	943,650.00	-	其他收益	125,820.00	-	817,830.00	与 资 产 相 关
低碳节能	180,088.05	-	其他收益	21,396.60	-	158,691.45	与 资 产 相 关
专利育成培育款	342,000.00	-	其他收益	192,612.50	-	149,387.50	与 资 产 相 关
垃圾衍生燃料(RDF)成套设备及加工工艺的研发及产业化	356,383.28	-	其他收益	131,143.82	-	225,239.46	与 资 产 相 关
省级产业结构调整专项资金	2,925,115.43	-	其他收益	174,620.00	-	2,750,495.43	与 资 产 相 关
收省级产业结构调整专项资金	1,753,072.91	-	其他收益	297,240.00	-	1,455,832.91	与 资 产 相 关
机械人的研发与产业化	700,000.00	-	-	-	-	700,000.00	与 资 产 相 关
新型研发机构	500,000.00	-	-	-	-	500,000.00	与 资 产 相 关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新增补助 金额	本期分摊		其他 变动	期末数	与 资 产 相 关/与 收 益 相 关
			转入项目	金额			
款							
省级工业和信息 专项资金	-	2,350,000.00	-	-	-	2,350,000.00	与 资 产 相 关
“广东省智能制造装 备产业技术创新联 盟”项目款	-	1,000,000.00	-	-	-	1,000,000.00	与 资 产 相 关
“广东省特派员工 作站”项目款（中 山市财政局）	-	500,000.00	-	-	-	500,000.00	与 资 产 相 关
广东省工业和信息 化专项资金（制造 业与互联网融合发 展试点示范专题）	-	2,300,000.00	-	-	-	2,300,000.00	与 资 产 相 关
中山市工业发展专 项资金—技术改造 专题无偿资助项目	-	238,400.00	-	-	-	238,400.00	与 资 产 相 关
产学研专利育成转 化中心转化中心培 育（第二年度）款	-	342,000.00	-	-	-	342,000.00	与 资 产 相 关
小 计	9,514,781.00	6,730,400.00	-	1,178,072.92	-	15,067,108.08	

[注]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的具体情况及分摊方法详见附注五(四十六)“政府补助”之

说明。

（二十六）股本

1. 明细情况

投资人	期初数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数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中山市奥美森工业技术有限公司	27,118,000.00	-	-	-	-	-	27,118,000.00
珠海市鑫元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6,035,370.00	-	-	-	-	-	6,035,370.00
关吟秋	5,932,000.00	-	-	-	-	-	5,932,000.00
雷琳	5,900,000.00	-	-	-	-	-	5,900,000.00
珠海市金元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276,630.00	-	-	-	-	-	5,276,630.00
广东盈峰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800,000.00	-	-	-	-	-	4,800,000.00
龙晓斌	3,450,000.00	-	-	-	-	-	3,450,000.00
何小明	841,000.00	-	-	-	-	-	841,000.00
关蕾	352,000.00	-	-	-	-	-	352,000.00
谢正喜	295,000.00	-	-	-	-	-	295,000.00
合计	60,000,000.00	-	-	-	-	-	60,000,000.00

（二十七）资本公积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股本溢价	43,867,869.45	-	-	43,867,869.45

（二十八）专项储备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安全生产费	3,539,461.26	1,173,464.04	187,581.31	4,525,343.99

2. 专项储备情况说明

安全生产费系本公司根据《企业安全生产费用提取和使用管理办法》(财企[2012]16号)规定计提的专项储备,根据规定,机械制造企业以上年度实际营业收入为计提依据,采取超额累退方式按照如下标准平均逐月提取。营业收入不超过1,000万元的,按照2%提取;营业收入超过1,000万元至1亿元的部分,按照1%提取;营业收入超过1亿元至10亿元的部分,按照0.2%提取;营业收入超过10亿元至50亿元的部分,按照0.1%提取;营业收入超过50亿元的部分,按照0.05%提取。本期减少系实际支付的安全生产费用。

(二十九) 盈余公积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法定盈余公积	2,276,724.22	1,477,288.35	-	3,754,012.57
任意盈余公积	1,138,362.11	-	-	1,138,362.11
合 计	3,415,086.33	1,477,288.35	-	4,892,374.68

2. 盈余公积增减变动原因及依据说明

本期增加系根据本期母公司净利润的10%提取的法定盈余公积金。

(三十) 未分配利润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数
上年年末余额	21,355,362.46	15,070,867.76
加:年初未分配利润调整	-	1,574,766.97
调整后本年年初余额	21,355,362.46	16,645,634.73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5,254,481.48	8,895,661.17
其他转入	-	-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1,477,288.35	790,622.29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	395,311.15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应付普通股股利	-	3,000,000.00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利润	-	-
期末未分配利润	35,132,555.59	21,355,362.46

(三十一)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数	
	收 入	成 本	收 入	成 本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数	
	收 入	成 本	收 入	成 本
主营业务	143,249,816.92	86,841,478.64	125,284,355.41	80,276,152.81
其他业务	17,548,070.08	9,312,757.68	15,257,212.33	11,303,678.90
合 计	160,797,887.00	96,154,236.32	140,541,567.74	91,579,831.71

2. 主营业务收入/主营业务成本(按产品类别分类)

产品名称	本期数		上年数	
	收 入	成 本	收 入	成 本
专用设备	143,249,816.92	86,841,478.64	125,284,355.41	80,276,152.81

3. 公司前五名客户的营业收入情况

客户名称	营业收入	占公司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
前五名客户合计	24,514,039.61	15.25

(三十二) 税金及附加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数
营业税	-	59,940.00
城市维护建设税	769,753.10	856,449.36
土地使用税	17,309.20	12,446.35
房产税	383,046.74	45,900.00
教育费附加	333,488.83	349,970.40
地方教育附加	222,324.92	253,952.45
印花税	71,590.36	14,869.83
车船税	649.80	-
合 计	1,798,162.95	1,593,528.39

[注]计缴标准详见本附注四“税项”之说明。

(三十三) 销售费用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数
工资及福利	4,092,246.92	3,715,247.07
售后服务费	3,151,715.25	3,595,260.65
差旅费	2,904,767.82	2,410,630.51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数
运输及装卸费	2,311,513.81	2,209,739.77
广告费	802,513.40	341,370.11
业务招待费	624,361.49	607,207.67
邮政电讯费	464,184.24	341,989.41
折旧	24,493.91	29,838.21
其他	1,295,266.95	1,091,470.76
合 计	15,671,063.79	14,342,754.16

(三十四) 管理费用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数
技术开发费	12,556,078.23	9,747,534.83
工资及福利	7,249,785.14	7,009,655.91
折旧及摊销	2,282,055.61	1,717,514.58
租赁及物业管理费	1,134,333.18	1,756,218.83
车辆经费	766,464.68	592,982.57
水/电费	522,962.31	172,595.72
审计、验资费	495,837.37	419,465.70
办公费	477,114.68	457,336.41
业务招待费	393,868.36	355,270.28
其他	1,293,896.89	1,241,737.57
合 计	27,172,396.45	23,470,312.40

(三十五) 财务费用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数
利息支出	3,724,590.25	3,130,026.31
减：利息收入	287,866.64	77,205.60
汇兑损失	359,699.24	-
减：汇兑收益	30,445.89	97,301.24
手续费支出	58,533.64	79,402.59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数
合 计	3,824,510.60	3,034,922.06

(三十六) 资产减值损失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数
坏账损失	1,576,227.85	4,500,385.63
存货跌价损失	1,729,909.71	602,484.95
合 计	3,306,137.56	5,102,870.58

(三十七) 投资收益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数
理财收益	246,795.93	174,067.22

(三十八) 资产处置收益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数
处置未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时确认的收益	-13,749.54	72,742.37
其中：固定资产	-13,749.54	72,742.37

(三十九) 其他收益

政府补助项目	本期数	上年数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精密高速伺服全自动数控冲床关键技术	33,840.00	-	与资产相关
省工程实验室	86,800.00	-	与资产相关
空调器智能化生产装备数字化车间	114,600.00	-	与资产相关
广东省差别电价电费收入专项资金	125,820.00	-	与资产相关
低碳节能	21,396.60	-	与资产相关
专利育成培育款	192,612.50	-	与资产相关
垃圾衍生燃料（RDF）成套设备及加工工艺的研发及产业化	131,143.82	-	与资产相关
省级产业结构调整专项资金	174,620.00	-	与资产相关
收省级产业结构调整专项资金	297,240.00	-	与资产相关
外经贸发展专项资金补贴（中山市财政局）	54,595.00	-	与收益相关

政府补助项目	本期数	上年数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中山市科技进步一等奖（一体化）项目款（中山市财政局）	100,000.00	-	与收益相关
中山市专利优秀奖（开料管端机）项目款	30,000.00	-	与收益相关
省科技奖二等奖（一体化）	200,000.00	-	与收益相关
市发明专利申请资助（10个）	10,000.00	-	与收益相关
国家知识产权优势企业中山资助	100,000.00	-	与收益相关
市发明专利已交第9年年费资助	25,000.00	-	与收益相关
中山市PCT专利授权资助（长U日本）	30,000.00	-	与收益相关
中山市发明专利授权资助（10个）	100,000.00	-	与收益相关
南区配套资助（广东省科技进步二等奖）	100,000.00	-	与收益相关
南区配套资助（2016年被认定为中山市新型研发机构）	250,000.00	-	与收益相关
南区配套资助（2016年获认证高新产品3个）	3,000.00	-	与收益相关
2016年度认定高新产品奖励3个资助款	9,000.00	-	与收益相关
企业就业奖励	1,000.00	-	与收益相关
2016年度国内发明专利授权增长资助款	22,000.00	-	与收益相关
中山市科技创新券（重点券）款	200,000.00	-	与收益相关
中山市知识产权贯标资助款（中山市财政局）	50,000.00	-	与收益相关
国家企业知识产权管理规范标准单们资助款（中山市财政局）	150,000.00	-	与收益相关
著作权人登记补助（中山市财政局）	300.00	-	与收益相关
市科技专项RDF项目完成验收余款（中山市财政局）	300,000.00	-	与收益相关
南区实新专利授权奖励（14个）	21,000.00	-	与收益相关
市专利优秀南区配套奖励	10,000.00	-	与收益相关
市专利金奖南区配套奖励	20,000.00	-	与收益相关
南区PCT授权奖励（1个）	10,000.00	-	与收益相关
南区办知识产权创造奖励（发明申请11个）	33,000.00	-	与收益相关
南区办知识产权创造奖励（发明授权20个）	60,000.00	-	与收益相关
中山市财政局补助确认收入	10,000.00	-	与收益相关

政府补助项目	本期数	上年数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创新创业大赛奖励补助款	50,000.00	-	与收益相关
宝安区科技企业资质认定补贴	100,000.00	-	与收益相关
深圳市宝安区科技计划-科技创新载体入驻单位房租补贴	114,000.00	-	与收益相关
软件退税	262,012.09	-	与收益相关
市软件产业和集成电路设计产业专项资金	56,088.00	-	与收益相关
郴州市财政局、科技局专利产业化资金	200,000.00	-	与收益相关
南区发明专利授权奖励（1个）	3,000.00	-	与收益相关
南区实新授权奖励（3个）	4,500.00	-	与收益相关
南区发明申请（2个）	6,000.00	-	与收益相关
2016 中山市发明专利申请资助（2个）第七批（中山市财政局）	1,000.00	-	与收益相关
合 计	3,873,568.01	-	

[注]计入本期其他收益的政府补助情况详见附注五(四十六)“政府补助”之说明。

（四十）营业外收入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数
政府补助	-	8,162,814.87
无法支付的应付款	-	331,425.80
其他	2,759.99	108,988.49
合 计	2,759.99	8,603,229.16

（四十一）营业外支出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数
对外捐赠	60,000.00	30,000.00
其他	43,911.25	13,128.12
合 计	103,911.25	43,128.12

（四十二）所得税费用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数
本期所得税费用	2,383,103.36	2,162,000.45
递延所得税费用	-1,065,019.22	-559,104.78
合 计	1,318,084.14	1,602,895.67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项 目	本期数
利润总额	16,876,842.47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2,649,018.65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945,713.97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221,993.59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91,887.67
合并抵消不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影响	-73,202.39
研发加计扣除的影响	-773,781.82
安全生产费的影响	147,882.41
所得税费用	1,318,084.14

(四十三) 合并现金流量表主要项目注释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数
往来款	-	1,617,092.02
收到政府补助款	2,645,495.09	8,065,539.71
利息收入	287,866.64	77,205.60
押金及保证金	381,677.50	-
其他收入	294,879.61	94,599.47
合 计	3,609,918.84	9,854,436.80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数
管理费用支付的现金	8,655,675.27	6,578,824.85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数
销售费用支付的现金	10,119,550.47	10,779,334.74
往来款	-	2,708,168.76
营业外支出	62,400.08	30,000.00
其他支出	879,583.83	81,003.91
合 计	19,717,209.65	20,177,332.26

3.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数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6,730,400.00	1,542,000.00

4.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数
票据保证金	3,334,448.51	2,596,553.76
理财质押		6,500,000.00
合 计	3,334,448.51	9,096,553.76

(四十四)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数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15,558,758.33	8,621,363.40
加: 资产减值准备	3,306,137.56	5,102,870.58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6,628,716.76	7,661,192.17
无形资产摊销	865,974.65	512,206.63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152,083.15	1,066,036.88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3,749.54	-72,742.37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3,724,590.25	3,130,026.31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46,795.93	-174,067.22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065,019.22	-559,104.79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	-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数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7,583,712.52	2,144,928.12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3,229,214.17	-11,077,121.69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6,028,555.58	6,725,694.04
处置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金融工具、长期股权投资和投资性房地产除外)或处置组时确认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提示:若该项金额重大需单独列示,若金额不重大,则在“其他”列示)	-	-
其他	-192,190.19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1,392,563.06	23,081,282.06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7,891,725.85	8,828,363.79
减: 现金的期初余额	8,828,363.79	11,026,281.18
加: 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32,217.44	-
减: 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	-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904,420.50	-2,197,917.39

2.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1) 现金	7,891,725.85	8,828,363.79
其中: 库存现金	26,366.73	9,236.44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7,865,359.12	8,819,127.35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	-
(2) 现金等价物	32,217.44	-
其中: 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	-
(3) 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923,943.29	8,828,363.79

2017 年度现金流量表中现金期末数为 7,923,943.29 元, 2017 年 12 月 31 日资产负债表中货币资金期末数为 14,854,945.56 元, 差额 6,931,002.27 元, 系现金流量表现金期末数扣除了不符合现金及现金等价物标准的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6,931,002.27 元。

2016 年度现金流量表中现金期末数为 8,828,363.79 元, 2016 年 12 月 31 日资产负债表中货币资金期末数为 12,424,917.55 元, 差额 3,596,553.76 元, 系现金流量表现金期末数扣除了不符合现金及现金等价物标准的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3,596,553.76 元。

(四十五) 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项 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	--------	------

项 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应收账款	25,328,000.00	借款质押
应收票据	12,885,285.00	票据保证金
合 计	38,213,285.00	

截止2017年12月31日，公司部分应收账款和应收票据用于借款质押情况

被担保单位	质押权人	质押物	质押借款金额	借款日期	借款到期日	保证担保人
本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山高新技术开发区支行	应收账款	10,000,000.00	2017/9/4	2018/8/25	龙晓斌、关吟秋、中山市奥美森工业技术有限公司、奥美森股份装备有限公司
本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山高新技术开发区支行	应收账款	5,000,000.00	2017/10/20	2018/10/20	龙晓斌、关吟秋、中山市奥美森工业技术有限公司、奥美森股份装备有限公司
本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山高新技术开发区支行	应收账款	5,000,000.00	2017/11/10	2018/11/3	龙晓斌、关吟秋、中山市奥美森工业技术有限公司、奥美森股份装备有限公司

2017年8月，公司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山高新技术开发区支行签订合同编号为2017年20110229A字第76158802号《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公司同意以应收账款出质，取得人民币1,000万元。

2017年9月，公司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山高新技术开发区支行签订合同编号为2017年20110229A字第76158803号《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公司同意以应收账款出质，取得人民币500万元。

2017年10月，公司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山高新技术开发区支行签订合同编号为2017年20110229A字第76158804号《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公司同意以应收账款出质，取得人民币500万元。

2017年7月，公司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山分行签订2017年中字第0017500038号票据池业务专项授信协议，公司同意以应收票据质押，银行提供1,000万元以内的授信额度。

2017年8月和9月，公司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山石岐支行签订合同编号为4418012170003272和合同编号为44180120170003802的商业汇票银行承兑合同，公司同意以应收票据质押，银行提供相应的授信额度。

(四十六) 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项 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

项 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其中：美元	284,226.52	6.5342	1,857,192.93
应收账款			-
其中：美元	1,093,793.23	6.5342	7,147,063.72

(四十七) 政府补助

1. 明细情况详见本附注五(二十五)“递延收益”和五(三十九)“其他收益”。

2. 主要政府补助文件说明：

(1)2013年1月,本公司与广东省教育部签订了《广东省教育部产学研结合项目合同书》，为完成高速精密数控冲床的研究设计工作,由广东省科技厅为本项目向本公司无偿提供科技研发资金120万元,本项目实施期限为自本合同签订之日起至2014年12月31日。本公司于2013年取得该120万元资助资金,系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计入递延收益,按机器设备折旧年限摊入其他收益。

(2)2012年9月,根据广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颁布的粤发改高技术函[2012]2389号《关于组建第三批广东省工程实验室的复函》的规定,本公司申报的“广东省白色家电热交换器数控加工装备工程实验室”项目已被批准立项,获得广东省财政补贴100万元,本公司于2013年取得该100万资金,系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计入递延收益,按机器设备折旧年限摊入其他收益。

(3)2013年8月,本公司与中山市南区经济发展和科技信息局签订了《中山市工业发展专项资金扶持项目责任承诺书》，为顺利组织实施完成“空调器智能生产装备数字化车间项目”,由中山市财政局为本项目向本公司提供补助资金150万元,本项目实施期限为2013年3月1日起至2014年12月31日。本公司于2013年取得该150万元资助资金,系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计入递延收益,按机器设备折旧年限摊入其他收益。

(4)2013年8月,本公司与中山市经济和信息化局、中山市发展和改革局及中山市物价局联合签订了《广东省差别电价电费收入专项资金项目合同》，为顺利组织实施完成“节能降耗空调换热器生产设备技术改造项目”,由广东省财政为本项目向本公司提供补助资金150万元,项目实施期自2012年2月至2015年1月,本公司于2013年取得该150万元资助资金,系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计入递延收益,按机器设备折旧年限摊入其他收益。

(5)2013年12月,根据中山市发展和改革局颁布的中发改委[2013]352号《关于下达2013年度市低碳发展专项资金安排方案的通知》的规定,本公司承担的“低碳节能换热器生产设备技术改造项目”获得资助资金50万元,项目实施期自2013年12月至2015年12月,本公司于2013年取得该50万元资助资金,系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计入递延收益,按机器设备折旧年限摊入其他收益。

(6)2014年12月,根据中山市科学技术局颁发的中科发[2014]159号《关于下达2014年度市科技发展专项资金和科学事业费项目的通知》的规定,本公司承担的“垃圾衍生燃料(RDF)成套设备及加工工艺的研发及产业化”项目获得专项资金70万元,项目实施期自2014年至2015年,本公司于2014年取得该70万元资助资金,系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计入递延收益,按机器设备折旧年限摊入其他收益。

(7)2016年4月,本公司与广东省知识产权局签订《广东省产学研专利育成转化中心培育计划项目合同书》，为保障“2016年产学研专利育成转化中心培育计划”项目顺利推进,由广东省财政厅为本项目向本公司划拨资助资金34.2万元,本公司于2016年取得该34.2万元资助资金,系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计入递延收益,按机器设备折旧年限摊入其他收益。

(8)2015年,根据广东省经济和信息化委、广东省财政厅颁布的粤经信技改[2014]425号《关于下达2014年广东省省级产业结构调整专项资金项目计划的通知》的规定,本公司收到广东省财政厅关于《新型节能降耗强制式胀管机扩产及智能化生产技术改造项目》的专项资金300万元,系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计入递延收益,按设备折旧年限摊入其他收

益。

(9) 2015 年, 根据广东省经济和信息化委、广东省财政厅颁布的粤经信创新[2015]113 号《关于下达 2015 年省级企业转型升级专项资金(省级企业技术中心专题)项目计划的通知》, 本公司收到广东财政厅关于《基于空调器智造装备及关键技术创新平台建设与产业化》项目的专项资金 200 万元, 系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计入递延收益, 按机器设备折旧年限摊入其他收益。

(10) 2016 年 10 月, 本公司与中山市科学技术局签订《中山市科技发展专项资金合同书》。为完成新型研发机构产业化项目, 由中山市财政局向本公司无偿提供专项扶持资金 50 万元。本项目实施期限为自本合同签订之日起至 2018 年 9 月。本公司于 2016 年取得该 50 万元扶持资金, 系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计入递延收益, 按机器设备折旧年限摊入其他收益。

(11) 2016 年 10 月, 根据本公司与中山市科学技术局签订的《中山市科技计划项目合同书》, 本公司申报的对传统机器人因结构刚性致使环境适应性差等不足, 提出以“狭小空间多关节柔性机器人”为载体, 以完成复杂环境下的多任务作业的项目已被批准立项, 获得中山市科学技术局资助资金 70 万元。本公司于 2016 年 10 月取得该 70 万元资助资金, 系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计入递延收益, 按机器设备折旧年限摊入其他收益。

(12) 2017 年 6 月, 根据广东省经济和信息化委、广东省财政厅关于 2017 年省级工业和信息化专项资金(支持珠江西岸先进装备制造业发展)项目计划, 本公司收到关于首台(套)装备的研发与使用专项资金 235 万, 其中首台(套)数控 G 型折弯机(自动翻转平放机构) 35 万, 卧式商用胀管机 200 万, 系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计入递延收益, 按机器设备折旧年限摊入其他收益。

(13) 2017 年 9 月, 根据政府资金公示, 本公司在产学研合作领域获得《广东省智能制造装备产业技术创新联盟建设示范项目》专项资金 100 万, 计入递延收益, 按机器设备折旧年限摊入当期损益。

(14) 2017 年 9 月, 根据政府资金公示, 本公司在产学研合作领域获得《奥美森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科技特派员工作站建设》专项资金 50 万, 系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计入递延收益, 按机器设备折旧年限摊入其他收益。

(15) 2017 年 12 月, 根据广东省经济和信息化委、广东省财政厅颁布的粤经信标准[2017]266 号关于《广东省经济和信息化委、广东省财政厅关于下达 2017 年省级工业和信息化专项资金支持大数据产业化发展项目计划的通知》, 本公司收到《基于互联网+智能装备制造智能工厂示范项目》的专项资金 230 万, 系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计入递延收益, 按机器设备折旧年限摊入其他收益。

(16) 2017 年 12 月, 根据中山市经济和信息化局经信[2017]891 号关于《关于下达 2017 年中山市工业发展专项资金-技术改造专题无偿资助项目资助计划的通知》, 本公司收到关于《智能化垃圾衍生燃料(RDF)成套设备工艺结构及产业化技术改造项目》专项资金 23.84 万, 系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计入递延收益, 按机器设备折旧年限摊入其他收益。

(17) 2017 年 12 月, 根据本公司与中山市工业技术研究中心、广州华进联合专利商标代理有限公司签订的《2016 年广东省产学研专利育成转化中心培育计划项目》合同书, 为保障“2016 年产学研专利育成转化中心培育计划”项目顺利推进, 由广东省财政厅为本项目向本公司划拨资助资金 180 万元, 本公司于 2017 年取得该 60 万元资助资金, 且将 2017 年收到款项的 43%拨付给广州华进联合专利商标代理有限公司, 系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剩余款项计入递延收益, 按机器设备折旧年限摊入其他收益。

(18) 2017 年 4 月, 根据广东省财政厅下发的粤财教[2017]117 号《关于下达 2017 年科技发展专项资金(科技奖励资金)的通知》, 本公司获得中山市科学技术局关于《一体化数控管道加工关键技术及装备研究与产业化》二等奖 20 万元, 系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日常经营活动相关, 计入其他收益。

(19) 2017 年 5 月, 根据中山市南区经济发展和科技信息局下发的关于组织 2016 年度《南区新型研发机构认定管理制度》申报的通知, 本公司 2016 年被认定为中山市新型研发机构, 获得资助 25 万元, 2017 年 5 月收到款项, 系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日常经营活动相关, 计入其他收益。

(20) 2017 年 10 月, 根据中山市科学技术局下发的中山科发[2017]111 号文件《中山市科技创新券专项资金使用办法》, 本公司获得中山市科技创新券(重点券)款 20 万, 系与

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日常经营活动相关，计入其他收益。

(21) 2017 年 10 月，根据中山市财政局下发的中山知发[2017]38 号《关于印发中山市知识产权专项资金使用办法的通知》，通过国家企业知识产权管理规范标准认证的，高新技术企业每家补贴 15 万元，本公司获得该项补助，系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日常经营活动相关，计入其他收益。

(22) 2017 年 12 月，根据中山市科学技术局颁发的中科发[2014]159 号《关于下达 2014 年度市科技发展专项资金和科学事业费项目的通知》的规定，本公司承担的“垃圾衍生燃料（RDF）成套设备及加工工艺的研发及产业化”项目获得专项资金 70 万元，项目实施期自 2014 年至 2015 年，本公司于 2017 年取得该 30 万元资助资金，系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日常经营活动相关，计入其他收益。

(23) 2017 年 3 月，根据深圳市宝安区科技创新局文件、深宝科[2017]16 号，深圳市宝安区科技计划-科技创新载体入驻单位房租补贴。本公司收到补贴 11.4 万，系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日常经营活动相关，计入其他收益。

(24) 2017 年 1 月，根据郴州市财政局、郴州市科学技术局下发的郴财教指[2016]79 号《郴州市财政局、郴州市科学技术局关于下达 2016 年郴州市专利技术产业化资金的通知》，本公司获得新型节能降耗性胀管机专利产业化相关资助 20 万，系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日常经营活动相关，计入其他收益。

六、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本节所列数据除非特别说明，金额单位为人民币万元。

(一)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级次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中山市奥默生精密机械有限公司	一级	中山市	中山市	制造业	100.00	-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中山市奥翔机械有限公司	一级	中山市	中山市	制造业	100.00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郴州智造科技有限公司	一级	郴州市	郴州市	制造业	100.00	-	设立
中山市中科智能制造研究院有限公司	一级	中山市	中山市	制造业	100.00	-	设立
中山市奥美森激光设备有限公司	一级	中山市	中山市	制造业	100.00	-	设立
深圳市艾克姆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一级	深圳市	深圳市	软件业	51.00	-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中山市博奥控制技术有限公司	一级	中山市	中山市	制造业	51.00	-	设立

(1) 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原因

本期不存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情况。

(2) 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

本期不存在母公司拥有半数或半数以下表决权而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子公司情况。

(3) 其他说明

本期不存在母公司拥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未能对其形成控制的股权投资情况。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的持股比例 (%)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支付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深圳市艾克姆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49	29.19	-	29.19

(二) 其他

被投资单位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数
中山中技设备租赁中心（有限合伙）	2,000,000.00	-	-	2,000,000.00	-	-

七、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

本节所列数据除非特别说明，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一) 关联方关系

1. 本公司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	企业类型	注册地	注册资本(万元)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 (%)
中山市奥美森工业技术有限公司	有限公司	中山市	118.18	45.20	45.20

本公司最终由龙晓斌、龙晓明、雷林、关吟秋共同控制。龙晓斌、龙晓明是兄弟关系，龙晓明、雷林为夫妻关系，龙晓斌、关吟秋为夫妻关系。该四人直接及间接持有公司 77.84% 的股份，其中，可以实际支配表决权的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 70.67%，且签署了有效期为长期的一致行动协议，为公司的共同实际控制人。

2. 本公司的子公司情况

本公司的子公司情况详见本附注七(一)“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3. 本公司的其他关联方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的关系
郴州西艾制热制冷设备制造有限公司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公司
郴州市奥美森投资有限公司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公司
邯郸美的制冷设备有限公司	受本公司股东广东盈峰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之实际控制人影响的公司
广州华凌制冷设备有限公司	
广东美的暖通设备有限公司	
美的集团武汉制冷设备有限公司	
重庆美的制冷设备有限公司	
合肥美的暖通设备有限公司	
芜湖美智空调设备有限公司	
广东美的集团芜湖制冷设备有限公司	
重庆美的通用制冷设备有限公司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的关系
印度美的开利合资公司	
广东美的制冷设备有限公司	
MISR REFRIGERATION AND AIR CONDITIONING CO (埃及美的)	
广东美的环境电器制造有限公司	

注：本公司股东广东盈峰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持有本公司 8%的股份，公司于 2014 年 12 月 30 日办理完工商变更登记手续，故自 2014 年 12 月 30 日与股东广东盈峰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相关联的美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下属企业认定为关联方。

（二）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接受和提供劳务情况

（1）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关联方名称	关联交易内容	定价政策	本期数	上年数
邯郸美的制冷设备有限公司	材料采购	市场价	25,641.03	-

2. 购销商品、接受和提供劳务情况

（1）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关联方名称	关联交易内容	定价政策	本期数	上年数
广东美的暖通设备有限公司	自动化设备	市场价	4,514,975.65	2,958,683.61
美的集团武汉制冷设备有限公司	自动化设备	市场价	4,429,162.38	151,770.96
合肥美的暖通设备有限公司	自动化设备	市场价	1,759,327.59	1,290,168.56
芜湖美智空调设备有限公司	自动化设备	市场价	1,300,109.82	6,366,995.31
印度美的开利合资公司	自动化设备	市场价	406,051.26	-
广东美的制冷设备有限公司	自动化设备	市场价	138,424.76	3,501,068.38
MISR REFRIGERATION AND AIR CONDITIONING CO(埃及美的)	自动化设备	市场价	384,468.00	-
广东美的环境电器制造有限公司	自动化设备	市场价	135,042.74	-
邯郸美的制冷设备有限公司	自动化设备	市场价	38,726.50	1,982,905.98
重庆美的制冷设备有限公司	自动化设备	市场价	11,220.50	15,982.91
广州华凌制冷设备有限公司	自动化设备	市场价	-	1,313,205.14
郴州西艾制热制冷设备制造有限公司	自动化设备	市场价	-	541,880.34
合 计			13,117,509.20	18,122,661.19

2. 关联租赁情况

（1）公司出租情况表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收益	上年确认的租赁收益
-------	--------	-----------	-----------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收益	上年确认的租赁收益
郴州西艾制热制冷设备制造有限公司	厂房租赁	706,165.76	1,198,800.00

3. 关联担保情况

(1) 明细情况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中山市奥美森工业技术有限公司、龙晓斌、关吟秋	奥美森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00.00	2017/9/4	2018/8/25	否
中山市奥美森工业技术有限公司、龙晓斌、关吟秋	奥美森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5,000,000.00	2017/10/20	2018/10/20	否
中山市奥美森工业技术有限公司、龙晓斌、关吟秋	奥美森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5,000,000.00	2017/11/10	2018/11/3	否

(2)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根据 2015 年 6 月 9 日中山市奥美森工业技术有限公司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山高新技术开发区支行签订编号为 20110229G 字第 76158801 号《最高额保证合同》，中山市奥美森工业技术有限公司为本公司向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山高新技术开发区支行申请的借款提供最高额 6,000 万的连带责任保证。2015 年 6 月 9 日龙晓斌、关吟秋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高新开发区支行签订的编号为 20110229G 字第 76158802 号《最高额保证合同》，龙晓斌、关吟秋为本公司向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高新技术开发区支行申请的借款提供最高额 6,000 万的连带责任保证，截止期末本公司在该额度内尚有未偿还的 2,000 万银行借款。

4. 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报告期间	本期数	上年数
关键管理人员人数	9	11
在本公司领取报酬人数	9	11
报酬总额(万元)	191.66	540.40

上年管理人员报酬总额中包括 250.54 万元的分红。

(三)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关联方款项

项目名称	关联方名称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1) 应收票据	广东美的集团芜湖制冷设备有限公司	500,000.00	-	-	-
	广东美的制冷设备有限公司	-	-	1,500,000.00	-
	合肥美的暖通设备有限公司	-	-	43,500.00	-
小计		500,000.00	-	1,543,500.00	-

项目名称	关联方名称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2) 应收账款	广东美的集团芜湖制冷设备有限公司	40,900.00	13,360.00	310,500.00	59,850.00
	广东美的暖通设备有限公司	2,887,150.28	121,002.80	586,952.90	-
	广东美的制冷设备有限公司	1,161,900.93	201,316.14	4,536,327.86	-
	广州华凌制冷设备有限公司	229,300.00	45,860.00	1,891,480.00	105,376.00
	邯郸美的制冷设备有限公司	1,020,010.00	195,720.50	1,798,800.00	-
	合肥美的暖通设备有限公司	1,656,999.8	-	632,110.00	-
	美的集团武汉制冷设备有限公司	3,717,800.00	-	-	-
	印度美的开利合资公司	20,998.84	-	373.51	-
	重庆美的制冷设备有限公司	1,178,098.00	463,457.90	1,213,100.94	232,480.00
	芜湖美智空调设备有限公司	-	-	3,286,100.00	-
	广东美的环境电器制造有限公司	-	-	34,500.00	-
小计		11,913,157.85	1,040,717.34	14,290,245.21	397,706.00
(3) 其他应收款	美的集团武汉制冷设备有限公司	10,000.00	-	11,000.00	-
	重庆美的通用制冷设备有限公司	10,000.00	-	-	-
	重庆美的制冷设备有限公司	-	-	2,000.00	-
	合肥美的暖通设备有限公司	35,000.00	-	15,000.00	-
	郴州西艾制热制冷设备制造有限公司	-	-	19,219.50	-
	芜湖美智空调设备有限公司	12,000.00	-	-	-
	广东美的制冷设备有限公司	60,000.00	-	-	-
小计		127,000.00	-	47,219.5	-

2. 应付关联方款项

项目名称	关联方名称	期末数	期初数
(1) 预收款项	广东美的制冷设备有限公司	-	2,206,633.93
	美的集团武汉制冷设备有限公司	-	385,479.37
	芜湖美智空调设备有限公司	370,410.20	-
	重庆美的通用制冷设备有限公司	111,000.00	-

项目名称	关联方名称	期末数	期初数
	广东美的环境电器制造有限公司	370,400.00	
小计		851,810.20	2,592,113.30
(2)其他应付款	郴州市奥美森投资有限公司	-	18,512,400.00

(四) 其他事项

关联方资金拆借系关联方委托贷款，委托人为本公司之母公司中山市奥美森工业技术有限公司，受托人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山分行。截止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中山市奥美森技术有限公司提供的借款余额为 3,800 万元，其中：2017 年 6 月 5 日以 1.00% 的年利率提供为期三年的长期借款 2,000 万元；2017 年 7 月 19 日，以 4.35% 的年利率提供为期一年的短期借款 900 万元；2017 年 7 月 21 日，以 4.35% 的年利率提供为期一年的短期借款 900 万元。

八、承诺及或有事项

(一) 重要承诺事项

1. 其他重大财务承诺事项

(1) 合并范围内各公司为自身对外借款进行的财产质押担保情况，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五(四十五)“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之说明。

(二) 或有事项

截止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无应披露的重大或有事项。

九、资产负债表日后非调整事项

2018年4月25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2017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以报告期末总股本60,000,0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2.0元人民币(含税)，共计12,000,000元。以上股利分配预案尚须提交2017年度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

十、母公司财务报表重要项目注释

以下注释项目除非特别注明，期初系指 2017 年 1 月 1 日，期末系指 2017 年 12 月 31 日；本期系指 2017 年度，上年系指 2016 年度。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一) 应收账款

1. 明细情况

种 类	期末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比例 (%)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90,337,838.19	100.00	13,518,605.89	14.96	76,819,232.30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	-	-	-	-

种 类	期末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比例 (%)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合 计	90,337,838.19	100.00	13,518,605.89	14.96	76,819,232.30

续上表:

种 类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比例 (%)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05,006,209.25	100.00	13,105,589.78	12.48	91,900,619.47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	-	-	-	-
合 计	105,006,209.25	100.00	13,105,589.78	12.48	91,900,619.47

2.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1) 期末无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 期末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 账龄组合

账 龄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分项			
其中: 0-6 个月	35,670,326.74	-	-
6-12 个月	18,884,790.23	944,239.51	5.00
1 年以内小计	54,555,116.97	944,239.51	1.73
1-2 年	8,579,097.08	1,715,819.42	20.00
2-3 年	9,473,507.93	3,789,403.17	40.00
3 年以上	7,069,143.79	7,069,143.79	100.00
小 计	79,676,865.77	13,518,605.89	16.97

2) 关联方组合

组 合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关联方组合	10,660,972.42	-	-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413,016.11 元。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项 目	核销金额
-----	------

项 目	核销金额
核销无法收回应收账款	949,886.54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是否因关联交易产生
盾安金属(泰国)有限公司	货款	282,550.20	款项无法收回	否
浙江北峰制冷设备有限公司	货款	176,475.00	款项无法收回	否
小 计		459,025.20		

5. 本公司本年按欠款方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应收账款汇总金额为 20,321,270.07 元, 占应收账款年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22.49%, 相应计提的坏账准备年末余额汇总金额为 2,227,304.00 元。

6. 应收关联方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余额的比例 (%)
中山市奥翔机械有限公司	子公司	7,149,155.51	7.91
郴州智造科技有限公司	子公司	2,567,356.22	2.84
中山市奥默生精密机械有限公司	子公司	833,828.51	0.92
中山市中科智能制造研究院有限公司	子公司	110,632.18	0.12
美的集团武汉制冷设备有限公司	受本公司股东之实际控制人影响的公	3,717,800.00	4.12
广东美的暖通设备有限公司	受本公司股东之实际控制人影响的公	2,887,150.00	3.20
合肥美的暖通设备有限公司	受本公司股东之实际控制人影响的公	1,656,999.80	1.83
重庆美的制冷设备有限公司	受本公司股东之实际控制人影响的公	1,178,098.00	1.30
广东美的制冷设备有限公司	受本公司股东之实际控制人影响的公	1,161,900.93	1.29
邯郸美的制冷设备有限公司	受本公司股东之实际控制人影响的公	1,020,010.00	1.13
广州华凌制冷设备有限公司	受本公司股东之实际控制人影响的公	229,300.00	0.25
印度美的开利合资公司	受本公司股东之实际控制人影响的公	20,998.84	0.02
广东美的集团芜湖制冷设备有限公司	受本公司股东之实际控制人影响的公	40,900.00	0.05
小 计		22,574,129.99	24.99

(二) 其他应收款

1. 明细情况

种 类	期末数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比例 (%)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种 类	期末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比例 (%)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43,679,343.04	100.00	19,189.57	0.04	43,660,153.47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	-	-	-	-
合 计	43,679,343.04	100.00	19,189.57	0.04	43,660,153.47

续上表：

种 类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比例 (%)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4,960,256.50	100.00	-	-	24,960,256.50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	-	-	-	-
合 计	24,960,256.50	100.00	-	-	24,960,256.50

2.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1) 期末无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2) 期末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 账龄组合

账 龄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分项			
其中：0-6 个月	1,323,504.78	-	-
6-12 个月	383,791.45	19,189.57	5.00
1 年以内小计	1,707,296.23	19,189.57	1.12
小 计	1,707,296.23	19,189.57	1.12

2) 关联方组合

组 合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关联方组合	41,972,046.81	-	-

(3) 期末无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19,189.57 元；本期无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4.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关联方往来款	41,972,046.81	23,525,231.04
押金保证金	1,177,438.05	915,760.55
代垫费用	529,858.18	519,264.91
合 计	43,679,343.04	24,960,256.50

5. 本公司本年按欠款方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其他应收款汇总金额为 42,222,852.29 元, 占其他应收款年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为 96.67%, 相应计提的坏账准备年末余额汇总金额为 0.00 元。

6. 对关联方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期末余额	占其他应收款余额的比例 (%)
郴州智造科技有限公司	子公司	38,940,231.04	89.15
中山市奥默生精密机械有限公司	子公司	2,650,100.48	6.07
中山市奥翔机械有限公司	子公司	381,715.29	0.87
小 计		41,972,046.81	96.09

(三) 长期股权投资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30,843,056.91	-	30,843,056.91	26,843,056.91	-	26,843,056.91

2. 子公司情况

被投资单位名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中山市奥默生精密模具有限公司	1,833,056.91	-	-	1,833,056.91	-	-
中山市奥翔机械有限公司	500,000.00	-	-	500,000.00	-	-
郴州智造科技有限公司	5,000,000.00	-	-	5,000,000.00	-	-
中山市奥美森激光设备有限公司	9,800,000.00	4,000,000.00	-	13,800,000.00	-	-
深圳市艾克姆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4,080,000.00	-	-	4,080,000.00	-	-
中山市博奥控制技术有限公司	630,000.00	-	-	630,000.00	-	-
中山市中科智能制造研究院有限公	5,000,000.00	-	-	5,000,000.00	-	-

被投资单位名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司						
小 计	26,843,056.91	4,000,000.00	-	30,843,056.91	-	-

(四)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数	
	收 入	成 本	收 入	成 本
主营业务	140,264,567.41	89,884,437.30	125,284,355.41	85,403,243.29
其他业务	17,303,722.07	8,802,162.11	11,431,002.34	7,532,293.96
合 计	157,568,289.48	98,686,599.41	136,715,357.75	92,935,537.25

2. 主营业务收入/主营业务成本(按产品类别分类)

产品名称	本期数		上年数	
	收 入	成 本	收 入	成 本
专用设备	140,264,567.41	89,884,437.30	125,284,355.41	85,403,243.29

3. 公司前五名客户的营业收入情况

客户名称	营业收入	占公司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
前五名客户合计	24,199,415.67	15.36

(五) 投资收益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数
理财收益	230,723.94	174,067.22

2. 本公司不存在投资收益汇回的重大限制。

十一、补充资料

(一) 非经常性损益

1. 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2008)》的规定,本公司本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情况如下(收益为+,损失为-):

项 目	金 额	说 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13,749.54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的税收返还、减免	-	

项 目	金 额	说 明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 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3, 873, 568. 01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	
因不可抗力因素, 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	
债务重组损益	-	
企业重组费用, 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	
与公司主营业务无关的预计负债产生的损益	-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 持有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以及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01, 151. 26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246, 795. 93	
小 计	4, 005, 463. 14	
减: 所得税影响数(所得税费用减少以“-”表示)	635, 249. 35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3, 370, 213. 79	
其中: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	3, 141, 538. 11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	228, 675. 68	

【注】: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主要系公司购买理财产品获得收益。

(二) 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

1. 明细情况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公司信息编报规则第9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2010修订)的规定,本公司本期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及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如下: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元/股)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0.91	0.2542	0.254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8.66	0.2019	0.2019

2. 计算过程

(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的计算过程

项 目	序号	本期数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	15,254,481.48
非经常性损益	2	3,141,538.11
扣除非经营性损益后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3=1-2	12,112,943.37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期初净资产	4	132,177,779.50
报告期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新增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	5	-
新增净资产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6	-
报告期回购或现金分红等减少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	7	-
减少净资产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8	-
其他交易或事项引起的净资产增减变动	9	-
发生其他净资产增减变动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10	-
报告期月份数	11	12
加权平均净资产	12[注]	139,805,020.24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3=1/12	10.9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4=3/12	8.66%

[注]12=4+1*0.5+5*6/11-7*8/11+9*10/11

(2) 基本每股收益的计算过程

项 目	序号	本期数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	15,254,481.48
非经常性损益	2	3,141,538.11
扣除非经营性损益后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3=1-2	12,112,943.37
期初股份总数	4	60,000,000.00

项 目	序号	本期数
报告期因公积金转增股本或股票股利分配等增加股份数	5	-
报告期因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增加股份数	6	-
增加股份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7	-
报告期因回购等减少股份数	8	-
减少股份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9	-
报告期缩股数	10	-
报告月份数	11	12
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12	60,000,000.00
基本每股收益	13=1/12	0.2542
扣除非经常损益基本每股收益	14=3/12	0.2019

[注]12=4+5+6×7/11-8×9/11-10

稀释每股收益的计算过程与基本每股收益的计算过程相同。

(三) 公司主要财务报表项目的异常情况及原因

1. 合并资产负债表项目

报表项目	期末数较期初数变动幅度	变动原因说明
应收票据	+122%	主要系公司业务增长，所收到的承兑汇票增加所致。
短期借款	-45%	主要系本期归还借款 8,445 万多于新增借款 5,300 万所致。
应付票据	+60%	主要系公司业务增长，采购增加使用承兑汇票付款所致。
预收款项	+52%	主要系公司业务增长，所销售的设备采用预收款方式所致。
应付职工薪酬	+79%	主要系公司业务增长、提高年终奖金所致。
其他应付款	-92%	主要系归还非合并范围内关联方借款所致。
递延收益	+58%	主要系收到政府补助所致。

2. 合并利润表项目

报表项目	本期数较上年数变动幅度	变动原因说明
资产减值损失	-35%	主要系收回应收账款所致。
营业外收入	-100%	主要系根据新的政府补助准则，将营业外收入与日常经营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调整至其他收益所致。

奥美森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 4 月 25 日

附：

备查文件目录

（一）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二）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三）年度内在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文件备置地址：

中山市南区大新路 01 号之一 4 楼董秘办公室